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02



2022
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主要產品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30
審核委員會報告	5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59
董事會報告	6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86
綜合現金流量表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9
財務概要	184



塗布白面牛卡紙為一種將塗料塗佈到已漂白上層組成的多層紙張構成的白面牛卡紙。該塗料使白面牛卡紙色澤更鮮明及更有光澤，令印刷更優質，同時具備一流的輸墨質素。輕塗白面牛卡紙的塗布層遠較傳統塗布白板紙的塗布層為薄，故被認為更環保。



紙管原紙為用作生產「紙芯」的主要材料，管芯一紙管原紙系列一般用作多種產品（如紙張及紗線）所捲繞的紙筒的底層。其大多數用於生產耐用紡錘，可抵受高轉速，並用作生產堅硬的紙芯及相關產品。

主要產品

白面牛卡紙用作提供瓦楞芯紙的外部面層。此乃板紙與呈波浪紋的瓦楞芯紙的結合，構成紙板的堅韌結構及環壓強度。白面牛卡紙一般用作需精美印刷及環壓強度的箱子的包裝材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主席)
施衛新先生(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副總經理)
慈曉雷先生(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審核委員會

單雪艷女士(主席)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澤風先生(主席)
王東興先生
單雪艷女士

提名委員會

焦捷女士(主席)
王東興先生
王澤風先生

公司秘書

陳貽平先生

授權代表

王東興先生
陳貽平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濰坊市
昌樂經濟開發區
郵編：2624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譚臣道98號
運盛大廈17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法律顧問(有關香港法律)

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愛丁堡公爵大廈
19樓1902-09室

股份代號

2002

網站

www.sunshinepaper.com.cn



新材料研究院

主席 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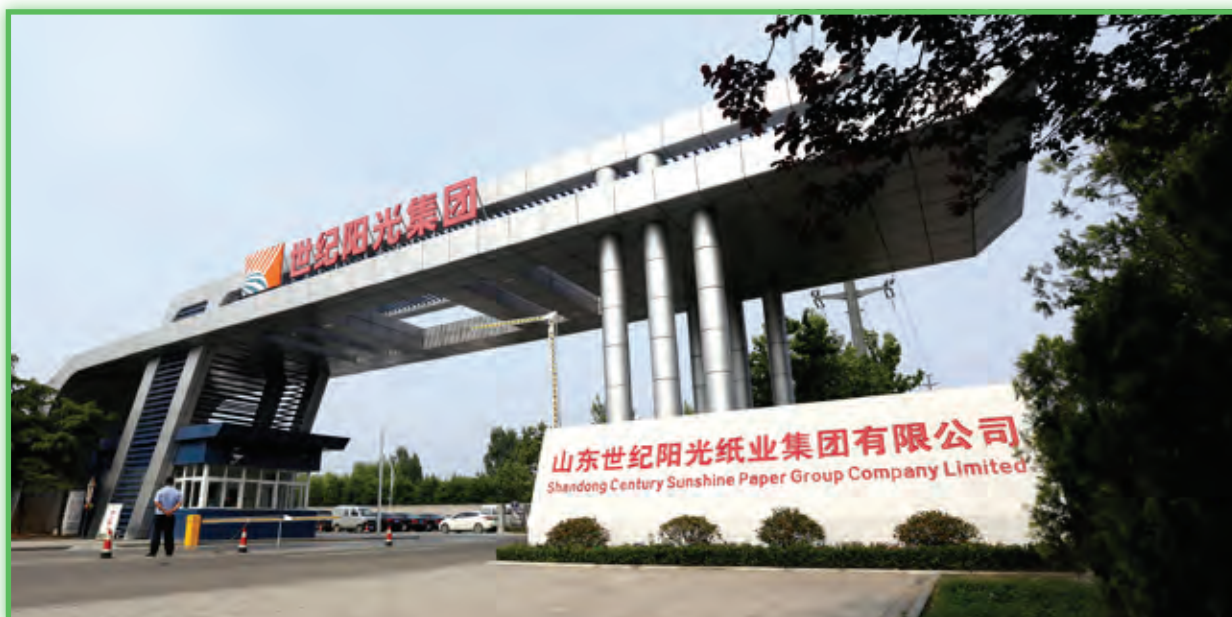


世纪阳光 生物基
Century Sunshine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報。



經營回顧：

二零二二年，由於遭遇新冠疫情反覆、全球地緣政治衝突影響等國內外多重超预期因素衝擊，全國經濟運行面臨巨大下行壓力。造紙行業承受了來自上下游的雙重壓力，疫情帶來的供應鏈不暢致使上游主要原輔料及能源價格大幅上漲，下游消費端需求不足造成的價格無法被順利傳導到終端。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二年，造紙和紙製品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同比上漲0.6%，工業生產者購進價格中木材及紙漿類同比上漲4.5%，企業盈利空間普遍被大幅度壓縮，行業進入築底週期。

面對全年複雜嚴峻的經濟形勢，集團始終堅信危中存機，「寒冬」過後將迎來「春暖花開」。在集團管理層的領導下，在集團全體幹部員工的不懈努力下，集團堅持對外抓經營，對內抓管理的戰略方針，積極應對，持續創新，成功保持了原有業務穩健經營。同時，集團本年度在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發投入及應用上持續取得突破。得益於集團採取的一系列舉措，集團在新的行業形勢以及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始終保持競爭優勢，行業地位穩步提升，並取得了來之不易的經營成績。

本集團圍繞著採購、生產、財務、銷售及物流等各方面提升自身競爭力。為應對疫情影響下市場競爭加劇，集團注重發揮自身核心客戶資源優勢，提高區域市場中的競爭力，通過重新分析區域市場特點、持續加強核心客戶關係、針對性打造特色產品等具體舉措實現了市場份額擴大與客戶結構優化。同時，集團不斷提升自身工藝製造水平、優化財務結構、提高物流效率、優化供應商結構，本集團一系列降本增效的舉措得到了客戶的一致認可，精細化管理進一步穩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報告期內，集團注重生態環境保護、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持續提升治理水平，在持續踐行ESG理念中實現集團的高質量發展，並收穫了諸多榮譽。2023年3月，集團正式入選工信部等四部委公佈的2022年重點用水企業、園區水效領跑者名單，各項水效指標均為入選造紙行業企業的頂尖水平，同時集團也是濰坊市第一家獲此殊榮的企業。在固有的高端包裝紙領域及新產品研發上，集團始終關注資源利用效率及循環利用率等核心指標，最大程度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同時，報告期內，集團不斷完善各項有關環保的規章制度與風險控制機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零二二年，雖然面臨了疫情影響以及下游需求疲軟等諸多不利因素，但本集團完成機制紙銷量195萬噸，較去年同期152萬噸上升28%；實現營業收入9,538百萬元，同比上升19.5%，公司銷量及營業收入均達成年初制定的生產目標。公司在內部經營方面秉承著「科學化、精細化、效益化」的管理理念，面對惡劣的生產環境和複雜的市場環境依舊展現出不俗的管理能力，其中「三費」佔比10.5%，比同期12.4%下降1.9個百分點；庫存週轉率8.4次，比同期7.5次提高0.9次。

業務展望：

二零二三年，儘管全球經濟衰退風險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仍然存在，集團認為有序復甦將會是成為今年的主旋律，行業有望進入持續爬升階段。當前，造紙行業各類原料、輔料及能源價格上漲趨勢均已緩解或下降，同時隨著全面開放及政策推動，終端需求也逐漸恢復，價格傳導更加順暢，造紙企業利潤有望恢復。新的一年，集團將把握市場恢復的機遇，穩步增強現有主要產品市場份額，同時重點推廣特種紙品、生物機械漿，持續優化公司產品結構，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將持續優化工藝流程，不斷提升數字化、智能化水平，全方位增強集團管理水平。

本集團專注於生產高品質、多規格的白面牛卡紙、塗布白面牛卡紙、紙管原紙、瓦楞原紙等包裝用紙的同時，堅持差異化的發展戰略，精耕細分市場，致力於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一方面，隨著造紙行業運營門檻的不斷提升，行業集中度將不斷提高，在這一背景下，集團核心產品塗布白面牛卡紙規模優勢強，產品性能突出，市場市佔率有望進一步提升。另一方面，伴隨市場需求的恢復，集團將持續向市場推廣與銷售瓦楞紙，發揮瓦楞紙二期項目的產能優勢，增強在區域市場及全國市場的影響力。在行業景氣度逐漸提升的經濟環境下，集團有信心通過發揮技術優勢、產品優勢、品牌優勢、管理優勢、創新優勢持續增強公司綜合實力與行業地位，實現業績增長。

本集團作為由科研團隊為主導的創新型生產企業，不斷加大自主創新力度，完善研發體系。在產品研發創新、生產工藝創新、信息系統創新等方面積累了深厚的技術基礎和實踐經驗。在本集團的不懈努力及投入下，本集團擁有全部技術專利的一期生物機械漿項目已經投產，並進入了產能爬坡的階段。

主席

王東興

中國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總收入

本集團總收入由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98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56.0百萬元或19.5%至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538.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紙品銷量增長所致。

電力及蒸汽銷售繼續佔本集團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總收入偏低的單位數百分比。

下表載列本集團不同業務分部的總收入：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紙品銷售				
白面牛卡紙	1,954,014	20.5	1,790,888	22.4
塗布白面牛卡紙	2,368,916	24.8	2,440,506	30.6
紙管原紙	775,556	8.1	791,650	9.9
瓦楞紙	1,959,929	20.6	1,094,739	13.7
專用紙品	2,074,914	21.8	1,566,763	19.7
紙品小計	9,133,329	95.8	7,684,546	96.3
電力及蒸汽銷售	404,900	4.2	297,685	3.7
	9,538,229	100.0	7,982,231	100.0



銷售成本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8,374.1百萬元，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則為約人民幣6,448.5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收入增加相一致，惟高於收益增幅。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廢紙、木漿、煤炭等原材料成本增加，導致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33.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64.1百萬元。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約12.2%，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19.2%下降7.0個百分點。

其他損益項目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318.0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99.0百萬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約人民幣57.4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7.5百萬元)、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的租金收入約人民幣3.2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4百萬元)、政府補助約人民幣246.0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酒店及餐飲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1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0百萬元)及物流服務收入約人民幣8.3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1.9百萬元)。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3.5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其他虧損約人民幣66.1百萬元)主要包括廢料出售獲利人民幣7.1百萬元、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人民幣12.4百萬元、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2.4百萬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241.2百萬元、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人民幣245.8百萬元以及其他溢利人民幣15.8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錄得人民幣401.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39.6百萬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此等開支約佔總收入之4.2%，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約佔總收入4.3%。

行政開支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錄得人民幣429.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99.4百萬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其佔總收入約4.5%，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佔總收入約6.3%。

融資成本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69.3百萬元，而於去年同期則錄得約人民幣149.2百萬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其佔總收入約1.8%，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佔總收入約1.9%。

於二零二二年，分佔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的虧損為人民幣44.1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分佔合營企業虧損人民幣8.7百萬元)及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55.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24.3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約為人民幣198.8百萬元。

年度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約人民幣205.7百萬元，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5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50.9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金政策

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乃結合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為不參與任何高風險或投機性的衍生產品。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對財務風險管理採取審慎態度。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及申報貨幣為人民幣，個別公司於換算財務報表時產生重大匯兌差異。此外，本集團所進行的商業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在經營層面之匯兌風險並不重大。然而，管理層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以及預備於有需要時採取對沖等審慎措施。

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237.4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1,730.8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0.79倍及0.71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436.3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2,123.1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約為人民幣900.7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088.2百萬元。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存貨週轉天數為43天，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為49天。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630.7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527.7百萬元。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22天，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為24天。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108.0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1,031.3百萬元。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47天，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則為52天。

現金流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46.4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067.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32.6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86.8百萬元)，主要指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37.2百萬元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增加人民幣321.0百萬元等。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07.5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約為人民幣536.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已付利息人民幣203.0百萬元、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406.4百萬元、銷售及租回交易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52.3百萬元及新籌集銀行借款人民幣3,337.1百萬元及貼現票據融資增加人民幣365.6百萬元。

在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下，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為人民幣216.3百萬元)。

債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823.7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3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2.3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內部短期及長期借款責任結餘：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銀行貸款	2,047,827	2,213,223
非流動銀行貸款	930,673	536,901
流動其他借款	350,134	248,566
非流動其他借款	453,318	300,387
流動租賃負債	3,214	1,354
非流動租賃負債	38,491	31,000
	3,823,657	3,331,431

借款按幣值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3,737,387	3,331,431
以歐元計值	86,270	—
	3,823,657	3,331,431

董事認為與銀行有良好往績記錄及良好關係，且本集團將能夠於到期時續期現有銀行融資或在必要時獲取其他額外借貸融資。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6%上升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4%。淨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資本及儲備增加所致。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337.2百萬元(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人民幣698.2百萬元)，主要涉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部分資產被質押以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票據貼現融資及應付票據)提供擔保。報告期末本集團質押資產賬面價值合計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11,995	691,127
廠房、機械及設備	1,222,704	302,115
預付租賃款項	413,229	284,2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85,112	1,293,544
	3,833,040	2,571,008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合夥企業投資款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款已訂約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人民幣196.3百萬元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人民幣82.2百萬元、人民幣196.3百萬元和人民幣25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有約4,20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42.3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薪酬，反映市場標準。一般而言，每名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本集團將根據若干因素，包括市場慣例變動及業務發展階段對薪金政策進行調整，以達致營運目標。

財務比率附註：

- (1) 存貨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 (2)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營業額再乘以365日。
- (3)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 (4) 流動比率相等於截至年末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淨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截至年末之銀行借款、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和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

溢利保證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之須予披露交易公告，內容有關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td.的45%股權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該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公告，內容有關完成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td.的45%股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年報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含義。

根據買賣協議，該等賣方及賣方擔保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買方保證：(a)二零二二年純利不應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保證溢利」)；(b)二零二三年純利不應低於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保證溢利」)；及(c)二零二四年純利不應低於人民幣54,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保證溢利」，連同二零二二年保證溢利及二零二三年保證溢利，各自稱為「保證溢利」，統稱為「該等保證溢利」)。

倘有關保證期間的純利低於或等於相應保證期間保證溢利的70%，該等賣方及賣方擔保人應於有關經審核賬目交付予買方之日起三十個營業日內，共同及個別購回或促使其聯屬公司購回買方於該有關日期擁有的目標公司所有股份，有關保證期間的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65,000,000元、人民幣280,900,000元及人民幣297,754,000元。

本公司已收到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根據上述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集團錄得賬面虧損，將不能滿足二零二二年保證溢利的70%。根據買賣協議，倘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純利(「二零二二年實際純利」)低於或等於二零二二年保證溢利的70%，該等賣方及賣方擔保人應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賬目交付予買方之日起三十個營業日內，共同及個別購回或促使其聯屬公司購回買方於該有關日期擁有的目標公司所有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65,000,000元，且董事會已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與該等賣方及賣方擔保人進行溝通。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包括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4.36B條)的規定於獲得進一步資料(包括二零二二年實際純利與二零二二年保證溢利的確切差額、本公司行使權利要求該等賣方及賣方擔保人購回目標公司股份的進展)時另行刊發公告。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的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我們增長及保障和優化股東的權益實屬關鍵。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及導向。董事會為本集團制定業務策略和政策，並監督管理策略的有效性，以盡量提高股東的長期價值。本集團的管理團隊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制訂長期業務策略；
- 批准年度預算案；
- 檢討營運和財務表現；
- 討論及批准收購機遇、投資和重大資本開支；
- 批准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及
- 監察本集團管理層表現。

董事會主席負責董事會的管理及運作，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亦負責本公司的營運。

董事會成員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五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	王東興先生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施衛新先生 王長海先生 張增國先生 慈曉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董事會定期檢討自身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具備就本公司業務所需而言屬恰當的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董事履歷詳情及彼等各自的委任條款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有關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王長海先生及吳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彼等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 — 董事的證券權益」一節附註1及2。除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王長海先生及吳蓉女士之間的關係外，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董事退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的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的董事須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87條，施衛新先生、王長海先生及慈曉雷先生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獲重選，彼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四年一月起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3條，(a)任職超過九年可能與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定有關；及(b)倘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九年，該名董事的進一步委任應受本公司股東批准的獨立決議案的規限。因此，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將輪值退任，並將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獨立決議案之方式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共舉行十一次董事會會議、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會成員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股東大會 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8/8	1/1
施衛新先生	8/8	1/1
王長海先生	8/8	1/1
張增國先生	8/8	1/1
慈曉雷先生	8/8	1/1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8/8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8/8	1/1
王澤風先生	8/8	1/1
焦捷女士	8/8	1/1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簡介及資料，以確保該董事妥為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項下的責任。

此外，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就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發展向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並向彼等提供培訓及書面材料。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董事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曾接受下列培訓：

董事	出席的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A
施衛新先生	A
王長海先生	A
張增國先生	A
慈曉雷先生	A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A
王澤風先生	A
焦捷女士	A

說明：

A — 閱讀有關營運、業務及與本集團相關法例、規則及法規，以及董事職務及責任的材料。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

有關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請參閱本年報第67頁「董事會報告 — 董事 — 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制度和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一位為執行董事王東興先生，另外兩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澤風先生及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本公司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和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均須由薪酬委員會定期監管，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和補償水平適當。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並評核執行董事表現。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

- 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以及審閱並批准二零二二年度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

有關董事薪酬及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須予披露的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執行董事王東興先生，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焦捷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成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董事輪席退任以及退任董事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所需的適當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在此政策下，甄選董事會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均為實行此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本公司不時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程度。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該政策、拓展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政策的執行，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審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是否已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所需的適當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經周詳審議後，提名委員會認為，按照本公司現有經營模式及具體需求，董事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現有組合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制漿造紙、整體業務管理、財務與會計、機械設計及法律。董事會年齡跨度較大，介乎42歲至66歲，董事會中既有男性代表亦有女性代表，其中男性代表佔67%，女性代表佔33%。董事會認為，其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將考慮設立可計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不時審閱有關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於實現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展。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充分多元化，董事會尚未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倘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在本集團僱員中男性佔75%，女性佔25%。董事會認為目前性別比例相對合理，實現性別多元化，並將根據業務發展進一步評估及採取有效措施。

董事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舉行會議。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審核委員會 出席／舉行次數	薪酬委員會 出席／舉行次數	提名委員會 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	1/1	1/1
施衛新先生	—	—	—
王長海先生	—	—	—
張增國先生	—	—	—
慈曉雷先生	—	—	—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2/2	1/1	—
王澤風先生	2/2	1/1	1/1
焦捷女士	2/2	—	1/1

公司秘書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陳貽平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企業管治政策

董事會負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其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控本公司遵守法定及規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制訂、檢討及監控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適用行為守則；及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已於本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履行該等責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本公司概無行政總裁的職位。王東興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王長海先生為本集團主要營運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的總經理。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1條就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規定。

核數師酬金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公司僅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審核服務。就提供審核服務和非審核服務（包括中期審閱及持續關連方）而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負有整體責任。本公司有內部審核及監控部門，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充份性及有效性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已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能進行定期及年度審視，尤其是由管理層提供的經營及財務報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報告、預算及業務計劃。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表現、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與董事會商討，以確保備有有效的措施保護本集團的重要資產及查找業務風險。在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該檢討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而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及充份。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中之審視程序主要包括：

- (1) 確立風險範圍並識別風險，形成風險清單。
- (2) 參考各類潛在風險發生的可能性以及本集團管理層關注度，結合風險可能造成的財務損失，對運營效率、持續發展能力和聲譽的影響開展風險評估工作，並進行優次排序。

企業管治 報告

- (3) 識別重大風險的風險管理措施，對風險管理措施的設計和執行方面進行內部控制評估，對不足之處制定措施進行改善。
- (4) 透過對重大風險開展內部控制評估和管理層落實整改措施等，定期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及總結，實現風險管理的功效發揮和持續提升。
- (5) 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編製風險管理手冊，明確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職責，並將依據風險管理手冊持續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6) 管理層已就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定期檢討及評估結果，重大風險因素及相關應對措施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列於本年報第77至8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股東權利

根據細則第58條，除股東週年大會外，持有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10%或以上的一位或多位本公司股東有權通過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於要求日期，該一位或多位股東須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10%或以上。該要求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可處理上述書面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而該大會須於呈交書面要求後兩個曆月內舉行。倘於呈交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著手召開該大會，則要求召開大會的一位或多位股東可以同一方式作出此舉，而該一位或多位股東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發還。同一程序適用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採納的任何建議。

我們重視股東意見，並瞭解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有「投資者關係」部分，股東從中可閱覽本公司的已公佈資料、公告及通函。有疑問的股東亦可電郵至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部分所披露的電郵賬戶。董事會已於本年度審閱股東溝通政策，並確認該等政策已有效實施。

章程文件修訂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重大修訂。

彙報原則

公司資料及主要業務

本集團作為白面牛卡紙和塗布白面牛卡紙細分市場的中國造紙龍頭企業，2017年以來連續5年排名世界紙業75強。本集團專注生產及銷售各類高品質、多用途、環保型的包裝紙品，包括白面牛卡紙、塗布白面牛卡紙、紙管原紙以及高檔瓦楞原紙等。

報告範圍及參考指引

本報告為集團2022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向持份者說明本集團本年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主要產品之綜合整體表現，彙報內容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集團之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指引所披露，此報告範圍與去年一致。

重要性： 由各主要權益人及持份者角度分析確定最為重要的環境及社會事宜；

量化： 量化彙報關鍵績效指標，用數據及適當的文字進行說明，並訂立改善目標；

平衡： 客觀地彙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綜合整體表現；

一致性： 沿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使資料具有可比性。

本報告的內容由本集團ESG相關負責人員及重要持份者共同擬定，其編製獲得了包括安全管理中心、環保部、人力資源管理中心、環保能源部、品管部、市場部、採購管理中心、企業管理部及財務部門等管理層及員工共同參與，最後由董事會進行審批，確保內容真實、準確，並能為各持份者創造價值。

報告期間

除另有說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整體表現。

公司可持續發展管治工作

綠色生產理念

本集團一直倡導並始終踐行「綠色低碳、節能減排」的生產理念，致力於使用再生資源 — 廢紙為主要產品原料，生產高檔包裝紙，將廢紙充分循環利用以減少對整體環境的影響以及對森林的砍伐。同時，不斷強化各項基礎管理，逐步建立起科學化、精細化、專業化的環境管理體系，取得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良好的踐行企業責任和社會責任。

ESG管理政策及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成立以董事會全面負責的ESG管理領導小組，設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方向，並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控制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制定短、中、長期發展方向、評估本集團重要ESG議題的風險及機遇、檢討及確保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借助信息化手段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及監督體系，亦會聘請獨立第三方機構進行有關方面的評估等，尋求外部專家的專業意見。

本集團始終堅持高質量的環保標準，不斷加大環保設施建設等環保投入，良好的踐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和《排污許可管理條例》等及其他地區性的法律法規及排放標準所規定的環境管理要求，成為環境資源友好型企業。

董事會督導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持續優化管治架構，推動ESG措施的落實，並定期接受ESG專責工作小組的彙報等，帶領本集團綠色、可持續、健康發展。安全、環保等方面的主要工作分由執行董事全面負責落實。執行董事與各職能部門主管定期就環境、社會、可持續發展等重大議題作專題研討，以識別、評估、篩選對本集團具有重要意義的議題，繼而就相關方面指定策略及開展計劃應對。

本集團功能部門負責人定期與執行董事進行管理層會議，匯報運營情況，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進度。對於高風險議題會設專案小組跟進。

重大議題範圍

環境	污水排放 氣體排放 固體廢物 資源利用 環境及天然資源 氣候變化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及員工福利 健康與安全 勞工及準則 發展及培訓
營運管理	供應鏈管理 產品責任 反貪污 社區投資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本集團了解不同持份者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進展意見的重要途徑，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的參與，注重與客戶、供應商、員工、投資者等之間的友好關係。各持份者可通過以下途徑向本集團表達意見和建議，督促本集團環境、社會與管治發展的進步。

持份者

溝通渠道

客戶	客戶服務熱線 銷售團隊定期走訪 客戶交流訪談會
供應商及合作夥伴	現場考察 定期評審 供應商交流會 反商業賄賂協議
員工	部門會議 員工訪談 員工活動 員工培訓 公司內部專用投訴郵箱
股東及投資者	股東周年大會 年報及中期報告 公司網站 經營業績路演
政府及監管機構	會議及訪談 政策諮詢

2022年度，集團公司入選2022年省級節水型企業名單及國家級「造紙行業水效領跑者」名單，上榜提升職工生活品質試點單位名單等，充分說明社會對我們的認可。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彙報承擔全部責任，本年度報告內，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違反環境保護相關的法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及踐行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密切相關的事宜，致力於提升資源、能源、水的管理及利用水平，同時，不斷提升公司環保型產品研發及生產能力，以應對全球資源供應鏈變更及能源安全帶來的新挑戰。

環境

A1. 排放物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生產過程中的廢水、廢氣及固體廢物等排放物的治理，已經形成設計高效、運行穩定、持續提升的排放物治理體系。

本集團配備了環保工程師、污水處理工、環境監測人員等技術骨幹，以保護優先、預防為主、綜合治理、公眾參與、損害擔責為原則，制定了環境保護責任制度，明確企業及相關負責人員的責任。為應對突發環境事故，建立了突發環境應急預案，定期對環境風險隱患進行排查、突發事故應急演練、學習環保法律及規定等更新條文，堅定不移地貫徹執行國家和地方的各項環保法規和節能減排工作的決策部署。更備有完善的排放物監控管理系統，制定了污染物自行監測方案，定期對本集團產生的廢水、廢氣、噪聲等污染物進行監測，確保各項污染物全部達標排放，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污水排放

本集團採用國際領先的造紙生產工藝，採用多圓盤白水分級回用、梯級利用、蒸汽冷凝水回收、設備密封水系統回收、污水處理後的中水回用等先進的節水技術，可有效的從源頭減少生產廢水的產生和排放。同時，本集團建成兩條由荷蘭帕克集團設計的水處理工程，日處理能力達55,000m³，採用全球造紙工業最有效的廢水處理技術——預處理+厭氧+好氧+絮凝，現集團處理廢水重複利用率在95%以上，清水消耗、綜合能耗和絕幹纖維消耗達到了國家清潔生產B級水平，實現治水、節水、節能、低碳的同時，減少了廢水污染物的排放、節約了資源並降低了產品成本。為進一步降低污水處理過程中惡臭氣體排放，本集團於2021年投資7,000餘萬元，對污水處理的異味治理設施進行升級改造，新建曝氣池一座，實現污水處理前端工序全密閉運行，有效降低惡臭氣體排放，2022年度其運行情況良好。

2022年本集團外排廢水中的化學需氧量(COD)、氨氮、總氮、總懸浮物(SS)、色度、生化需氧量、酸鹼度(pH)等環保指標均達到排放要求。

本集團屬於間接排放，廢水經市政管網排入下游污水處理廠進一步處理，於本報告期，本集團排入下游污水處理廠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2023年排放總量目標(依據排污許可證要求)如下：

排放物	2022年排放量* (噸)	噸紙排放量 (噸/萬噸紙)	2021年排放量* (噸)	噸紙排放量 (噸/萬噸紙)
化學需氧量	901	4.76	721.63	4.47
氨氮	4.221	0.02	3.26	0.02
總氮	80.8	0.42	64.95	0.40

* 排放量採用自動在線監控設備計量

未來年度本集團仍然按照排污許可證總量控制要求，確保外排廢水中的化學需氧量(COD)低於1,394.32噸/年、氨氮低於95.93噸/年、總氮低於346.62噸/年、總懸浮物(SS)、色度、生化需氧量、酸鹼度(pH)等各項環保指標均達到排放要求。



氣體排放

本集團配套自營熱電廠，以確保生產過程足夠的蒸汽和電力供應。熱電站鍋爐全部採用循環流化床爐型，可以有效焚燒各類煤種，從源頭降低能源消耗以及對環境的影響。

二氧化硫： 本集團採用「石灰石—石膏濕法脫硫」，實際脫硫效率99%以上，排放濃度遠優於國家 $35\text{mg}/\text{m}^3$ 的排放標準；

氮氧化物： 本集團採用「鍋爐低氮燃燒+SNCR非催化還原法」，採用國內最先進的噴霧技術，進一步增加煙氣與脫硝劑接觸面積，脫硝效率由75%提高至90%，氮氧化物排放濃度能夠持續穩定在40毫克每立方米以下，完全滿足2020年1月1日起實施的《山東省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DB37/664-2019)氮氧化物排放濃度低於50毫克每立方米的要求。

煙塵： 本集團採用先進的「布袋除塵+濕式靜電除塵法」，排放濃度遠優於國家 $5\text{mg}/\text{m}^3$ 的標準。本集團採用封閉式全自動抑塵煤棚，避免了煤炭在裝卸、儲運過程中的揚塵污染問題，更好的保護周邊環境及進一步改善員工的工作和生活環境。



本集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煙塵全部實現超低排放，可有效改善環境質量。報告期內，各種氣體排放指標如下：

排放物種類	單位	2022年排放量*	2022年排放密度 (噸/萬噸紙)	2021年排放量*	2021年排放密度 (噸/萬噸紙)
二氧化硫	噸	59.9	0.1907	63.79	0.40
氮氧化物	噸	284.9	0.9072	263.98	1.64
煙塵	噸	9.2	0.0293	5.93	0.037

排放量採用自動在線監控設備計量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自備電廠的燃煤發電和生產過程中的外購電力消費。為配合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的雙碳目標，我集團自2018年開始，建設2*B30MW熱電聯產機組，2021年，該熱電聯產機組擴建項目二期工程全部投產，新上機組效率提升，有效的降低了發電單耗，減少了能源消耗，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2022年	2022年密度 (噸/單位產量)	2021年	2021年密度 (噸/單位產量)
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1,941,111	0.67	1,852,645	1.15
直接排放	1,671,397	0.53	1,674,289	1.04
間接排放	269,714	0.14	178,356	0.11

溫室氣體排放依據《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與報告指南發電設施》計算，轉換系數來自於三方監測報告、《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與報告指南發電設施》中的缺省值等。

2023年度周邊企業繼續擴產，預期用汽量會有小幅上漲，但是我集團不斷學習和研究目前國內最先進的減排方法，對接多家環境保護技術企業，諮詢交流減排措施，提高工藝水平。

計劃在2023年度實現大氣污染物的排放量如下：

二氧化碳

使用之煤炭總量為標準煤603,400噸，二氧化碳當量為1,630,000噸。

二氧化硫

排放的二氧化硫總量為55.6噸，排放實測濃度為9mg/m³。

氮氧化物

排放的氮氧化物總量為272噸，排放實測濃度為42mg/m³。

煙塵

排放的煙塵總量為8.5噸，排放實測濃度為0.75mg/m³。

固體廢物

本集團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固體廢物主要有兩類，一是造紙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化廢棄物，二是日常行政辦公產生的生活垃圾。主要產生的四種固體廢物處置措施如下：

- 1、 污泥：污泥主要是污水處理過程中產生的，全部運送至子集團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摻入煤中焚燒，可提供蒸汽和電力再次用於生產，實現了污泥的重複資源化利用。
- 2、 煤灰、煤渣：煤灰、煤渣主要是自營熱電產生，我們出售予有資質單位用作建材原料，實現二次利用。
- 3、 廢塑料：廢紙制漿過程中分揀出部分廢塑料、鐵釘等，全部通過本集團有資質的合作方進行回收處理，實現固體廢物的資源化循環利用。
- 4、 危險廢物：本集營運過程中，設備維護保養、叉抱車等工序會產生部分危險廢物，嚴格按照國家有關危險廢棄物管理要求進行規範管理，貯存場所、台賬、轉移處置等全部滿足《危險廢物規範化管理指標體系》要求，並委託有處理資質的單位定期進行無害化處理。

固廢名稱	單位	2022年度產生量*	2021年度產生量*
污泥	噸	97,707	85,015
煤灰、煤渣	噸	299,707	317,326
廢塑料	噸	66,316	24,182
危險廢物	噸	45	26

* 產生量依據公司內部計量設備所得數據而來，所有計量設備定期進行校驗。

本集團所有固體廢物2022年度全部資源化、無害化、減量化處置，實現零排放。

未來年度將繼續採取有效措施實現零排放標準，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為達到零排放的目標，本集團根據無害化、減量化、資源化的固體廢物污染控制原則，對產生的固體廢物進行詳細的分類，定點存放，規範轉移等。針對造紙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設立《固體廢物管理制度》、《危險廢物管理制度》等對本集團活動產生的廢棄物進行分類，明確其處理操作流程。亦為廢棄物的存放、運輸及處置提供指引並要求記錄在案，確保處理過程安全合規。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以「遵守法律法規，推行清潔生產；優化能源結構，全面過程控制；科學循環發展，建設綠色紙業」為能源方針，積極推行循環經濟，依靠科技進步和制度創新，提高資源的利用水平，做好中水回用、餘熱利用，實現能源的梯級利用；推行「以廢治廢」、「廢棄物再利用」，減少廢棄物外排量，建設綠色生態、持續發展的國際一流造紙企業。

本集團高度關注生產過程中的能源消耗，為降低生產過程中的能源消耗，2014年，本集團對生產線實施了能量系統優化項目，主要採取了淘汰高耗能的設備(例如：低效電機改為變頻電機、更換節能照明燈具、製冷設備的淘汰、真空泵改為透平風機等)、烘乾部餘熱回收等節能降耗措施，進一步降低噸產品能耗，該項目獲得了國家有關部門一致認可，並入選了2014年節能重點工程、循環經濟和資源節約重大示範項目。2019年，本集團建立並通過了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2019年，公司通過工信部遴選，被評為國家級「綠色工廠」，2021年，公司通過工信部遴選，評選為國家級「綠色供應鏈」，同年公司的白面牛卡紙、塗布白面牛卡紙、紙管原紙3種產品被工信部評選為「綠色產品」。2019-2021年，公司本著降低非化石能源消耗，降低碳排放量的原則，響應國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宏偉目標，利用廠房閒置的屋頂、原料棚頂閒置空間等4萬平方米的區域，安裝275Wp規格多晶硅光伏組件，組建成總裝機容量1.9兆瓦的光伏發電設施，2022年全年使用光伏電量約200萬kwh，年減少碳排放量約1,800tCO₂。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水資源使用上，本集團生產用水主要為經當地政府批准及有關部門備案的自來水，在取用適用水源上無問題。為進一步降低水資源的浪費，本集團積極推行中水回用技術，在每條生產線中均使用了先進的白水回收循環系統，從源頭上開始降低廢水產生。另，集團建有國內先進的污水治理設施，對產生的廢水進行有效處理，大部分廢水經處理後回用於生產，回用率達到75%以上，有效的降低清水消耗。2022年，公司因在節約用水、水重複利用方面優異，被工信部遴選為「水效領跑者」企業。

2022年，本集團清水用量10,439,737噸，噸紙清水消耗5.52噸／噸紙，根據《制漿造紙行業清潔生產評價指標體系》要求，噸紙清水消耗水平遠高於國家1級標準（17噸／噸紙）。

未來五年內，本集團將控制每噸紙清水耗用量不高於6噸。

為達到上述目標，本集團將優先選購高效設備、改造用電設施，減少耗能，採用有效的能源計量、監測、統計和考核制度，並將能源管理納入日常生產經營管理，設置專職崗位，幫助本集團對能源進、出廠及生產系統、非生產系統的能源消耗進行嚴格監管。

包裝物料上，本集團產品主要使用牛皮包裝紙和拉伸膜進行包裝，以避免產品受污染或者毀損。於本報告期，本集團使用主要包裝材料1,762噸，其中牛皮包裝紙佔78.6%，其餘為塑料包裝，本集團亦會繼續採用簡約包裝和綠色包裝的原則，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能源	單位	2022年耗用量	密度	2021年耗用量	密度
煤	標準煤	618,420	0.33	590,514	0.37
水	噸	10,439,737	5.52	9,433,949	5.85
包裝物料	噸	1,762	0.001	2,005	0.001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與環境及天然資源息息相關，本集團是一家以廢紙為主要原料的再生型造紙企業，符合國家節能環保的政策號召，注重於廢紙的循環使用，能極大的減少林木砍伐，節約國家林木資源，減少人為活動對自然環境的影響，為保護林木資源做出突出貢獻。

本集團以積極推動環境保護及有效利用資源為宗旨，實時監察業務營運對環境帶來的潛在影響，並遵循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四個基本原則，推廣綠色辦公及綠色生產環境，將營運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A4. 氣候變化

隨著全球溫室效應的加劇，全球變暖趨勢日漸明顯，全球範圍內暴雨、洪水、地震等自然災害頻發，是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潛在風險。為應對越趨嚴重的氣候威脅，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生產經營中因氣候變化而可能導致的潛在風險，並採取預防及應變措施。

本集團廠房選址合理，完全按照國家防震、防雷等安全要求設計，能有效應對極端天氣，同時，本集團設立極端天氣應急領導小組以及制定了極端天氣應急預案，落實了各成員職能、預警行動和應急措施。在日常活動中，本集團定期組織員工培訓和演習，提高員工的警惕和應災能力。於颱風、暴雨、雷電、冰雹、洪水等極端天氣出現時，本集團領導小組能夠迅速評估影響，做好相關安全措施並提供安全場所讓員工暫避，保障員工生命安全並避免生產機械損失。此外，各廠房均設有熱電站和後備電源，確保廠房持續穩降因區域性停電而停產的風險。

2022年，本集團未出現因氣候變化及自然災害帶來的損失停工或僱員損傷。

未來年度，本集團的管理層將定期評估生產經營中因氣候變化而可能導致的潛在風險，並採取預防及應對措施。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讓勞動者幸福」的企業核心價值觀，在僱員法定權益保護、健康與安全維護、職業發展與培訓等方面持續努力，提升員工的成就感、獲得感、存在感、安全感、成長感、責任感，最大程度為員工謀取利益。

B1. 僱傭及員工福利

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組織招聘及用工，員工的薪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工作崗位及工作表現制定薪酬，反映市場標準並每年根據實際有計劃調整。一般而言，每名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制定。

本集團配備完善的員工福利制度，制定了《員工考勤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勞動關係管理制度》等僱員權益規章制度，並堅定執行。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現與僱傭及員工福利相關的重大違規事件。

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可享有「五險一金」以及國家規定的各種有薪假期（產假、哺乳假、婚假、喪假、陪護假及探親假等）、用餐補貼、購房補貼、職稱補貼、進修補貼、工齡補貼及節假日福利。

本集團提供舒適健康的員工宿舍，內設中央空調、寬帶等，充分保障員工居住環境，員工亦可以申請福利租房。同時，公司提供上下班班車免費接送，並提供洗浴、洗衣房、室內籃球館、乒乓球室、檯球室、電子閱覽室等生活設施及文體休閒場所。





本集團嚴格按照法律規定安排員工工作時間，每天工作不超過8小時，生產車間實行「四班三運轉」的工作模式，最大限度保證一線員工休息時間。

本集團定期檢討更新員工手冊，當中載列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訊息、政策、程序、晉升渠道、補償及福利、職業健康與安全、投訴及舉報渠道。

本集團承諾確保為僱員提供安全、健康舒心的工作環境，不論任何年齡、性別及種族背景，逐步建立起員工職業生涯規劃體系，為職工搭建起實現人生價值的舞台，激勵及提高他們的工作效率。



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升及福利等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不存在基於性別、種族背景、宗教、膚色、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殘障、懷孕或適用法律所禁止之任何其他歧視因素，而遭受歧視或被剝奪平等機會。本集團亦充分瞭解企業在發展中僱用來自不同年齡、不同性別及種族員工的重要性，並設有完善的《反歧視、反騷擾管理制度》。

同時，集團設有工會組織並成立員工互助基金，代表廣大基層職工的利益，將人性化關愛理念落實到位。2022年發放互助基金11.9萬元，緩解了職工的經濟壓力，增強了職工的歸屬感。並邀請專業人士為員工進行線上線下心理輔導，幫助職工減輕生活和工作壓力，提高自我協調能力。



本集團2022年度職工總數為4,176人，其中男職工3,127人，女職工1,049人，所有僱員都為全職。30歲以下職工佔比25%，30-50歲佔比69%，50歲以上為6%。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集中在山東省，其中山東省員工人數佔比86.6%，其餘13.4%主要集中在遼寧省、吉林省、天津市和上海市等。

本年度員工流失率按照性別劃分：其中男職工28.8%，女職工8.5%；按照年齡劃分：30歲以下14.7%，30-50歲18.8%，50歲以上3.8%。按地區劃分：山東省內29.8%，山東省外7.5%。

僱員結構

	2022		2021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員工總數	4,176	100%	4,170	100%
按性別				
男	3,127	75%	3,134	75%
女	1,049	25%	1,036	25%
按年齡				
30歲以下	1,044	25%	1,167	28%
30-50歲	2,881	69%	2,710	65%
50歲以上	251	6%	293	7%
按地區				
山東省內	3,616	86.6%	3,586	86%
山東省外	560	13.4%	584	14%

僱員流失率

	2022		2021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按性別				
男	1,203	28.8%	692	16.6%
女	355	8.5%	163	3.9%
按年齡				
30歲以下	614	14.7%	521	12.5%
30-50歲	785	18.8%	300	7.2%
50歲以上	159	3.8%	34	0.8%
按地區				
山東省內	1,244	29.8%	817	19.6%
山東省外	314	7.5%	38	0.9%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健康及安全程序以保障其健康，僱員每年可享受免費職業健康檢查。為僱員提供簡報、培訓、信息及提示，以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僱員入職之後必須經過安全教育培訓，並將合格的測試成績作為進入正式工作崗位的必要前提條件。本集團定期開展消防、疏散、逃生等演習，以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及突發事件的應變能力。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工傷保險條例》等法規，為所有員工購買含工傷保險在內的社會保險。並設立安全部、保衛部等有關部門，嚴格執行本集團制訂的相關安全規例與守則，包括《安全事故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特種作業人員管理制度》等。

職業安全數據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因工傷亡人數	0	1	0
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天數	1,521	1,019	356

報告期內，面對奧密克戎病毒反復傳播帶來的新挑戰，本集團及各子集團積極響應實施更具針對性的防疫管控措施，同時配備充足的生活物資與防疫物資，全面嚴格落實各項防疫要求，將僱員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放在第一位。在奧密克戎傳播期間，保障了僱員的醫療休假等權利，公司未發生因奧密克戎導致的員工傷亡事件。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人才是企業發展壯大的基石，本集團所有新入職員工均參加入職培訓，以熟悉本集團核心價值觀、企業精神、工作作風等企業文化精髓。

本集團持續實施人才發展戰略，通過「外引和內培」兩條路，以內培為主，外引為輔，整合現有培訓資源，通過開展專業知識、素質拓展、技能歷練、科技研發、經營管理等方面的教育教學活動，提升職工個人學歷和職業技能，加強技術技能型人才培養，激發集團創新活力和高質發展，推動企業技術進步和產業升級轉型，最終實現個人與企業的共贏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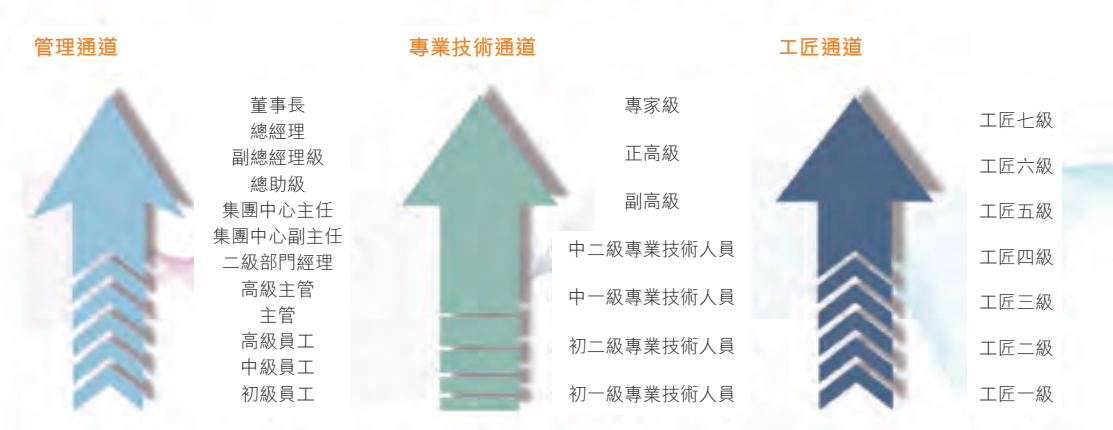
為支撐人才戰略的實現，集團將強化薪酬管理，建立富有競爭性、激勵性的薪酬管理體系，薪酬策略向關鍵崗位、核心崗位進行傾斜；建立全員績效管理體系，實現績效管理體系變革，突出對個人業績和個人貢獻的評估；建立和完善員工職業生涯發展通道，給員工充分的發展平台；通過系統的人才培養，建立完整的人才梯隊體系。按照專業、層級不同，建立系統的完善的培訓體系，充分為員工賦能。集團將整合現有培訓資源，成立「陽光培訓學校」，通過培訓推動員工技能水平和能力素質提升，通過薪酬、績效、職業生涯發展等體系推動和引導員工提高工作效率與工作積極性。

僱員個人職業發展方面，集團提供了管理發展通道、專業技術晉升通道、工匠晉升發展通道三大晉升通道，分別對應通過管理職位晉升、專業技能晉升、高質量履職晉升三種途徑，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個人晉升發展路徑，鼓勵員工提升發展。

陽光紙業為每一位員工量身打造三大晉升通道：

- ✦ 管理通道：通過職位晉升
- ✦ 技術通道：通過專業技能提升
- ✦ 工匠通道：通過高質量履職提升（在本職崗位能夠兢兢業業、盡心盡力、能夠高質量、高標準履行和完成崗位職責的所有人員）

世界陽光職級晉升通道－三通道



為培養員工健康向上的價值趨向，積聚更大的發展正能量。集團組織了各類表彰活動：職工技能大賽、巾幗標兵評選、三八趣味運動會、職工拔河比賽、青年歌手大獎賽、職工籃球聯賽、戶外拓展活動、攝影展及新入職大學生座談會等，豐富了員工文化生活，增強了企業凝聚力。



外部培訓包括青年幹部特訓營、班組長培訓班、陽光未來精英特訓班等。於本年度，本集團共有143人次參與外部培訓，涉及資金開支約人民幣84.9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共組織內部培訓共3,439場次；共有104,954人次參與。其中高級管理層共430人次、中級管理層共1,832人次。女性僱員受訓佔比100%，男性僱員受訓佔比100%；高級管理層受訓僱員佔比100%，中級管理層受訓僱員佔比100%，確保每位員工平等獲得公司培訓福利。

按培訓小時計算，本年度集團共開展培訓4,149小時；人均受訓24小時，其中男僱員平均受訓24小時，女僱員平均受訓24小時；高級管理層共出席時數134小時、中級管理層共出席134小時。

按培訓類型分類，本年度集團共開展專業技能培訓共31,795人次；安全培訓共31,424人次；管理通用培訓共19,700人次；思想引導及職業素養共22,035人次。

除現場培訓外，本集團借助網絡學院開展線上課程學習，讓更多的員工享受到集團的培訓福利。2022年網絡學院賬號數量同比2021年上漲39.23%，登錄率為77.79%，使每個人得到不斷提升。



重視人才的戰略成果豐碩，2022年度全省輕紡行業職工創新創效競賽中，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榮獲「山東省輕紡行業全員創新企業」，王立新勞模工匠創新工作室榮獲「山東省輕紡行業勞模和工匠人才創新工作室」。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業務在僱傭管理方面，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之規定，於報告期間並無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嚴格遵守有關規定進行招聘、用工管理。每名僱員須於招聘信息問卷表上填寫相關數據資料，並由人力資源部檢查並確保資料準確，從而可按照工作要求及求職人士之期望，聘用合適之人士。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違反上述勞工準則及其他相關的法例法規的重大情況。

營運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設有嚴格的供應商准入管理制度、狀態管理制度、績效評估管理制度、採購物料試用制度、招標管理制度等及相對應的線上流程，對管理過程進行監督，並制定淘汰機制，達到供應商庫的良性循環，營造健康、公正的供應商合作氛圍。

本集團原輔料供貨商來自美國、東南亞以及國內等地區，本集團秉著性價比最優、低碳、綠色、環保的準則把關供貨商的進入。要求供貨商提供詳細全面的公司基本情況、相關資質、主要原材料及來源、用工是否合法、質量認證體系、倉儲物流情況、生產製造相關、銷售相關、產品質量管理、生態環境、配套服務等，均滿足本集團的生產需求、質量要求以及穩定供應。通過現場評估、市場排名、同屬性行業供貨水平等，以挑選最優供貨商。本集團亦會以供應商績效評估、供應商約談機制、定期安全培訓、信息化培訓等手段來加強雙方長期戰略可持續的合作關係。

供應商的准入流程：針對不同類別新供應商的准入，填寫基礎信息表及准入資料清單，並由採購管理中心對不同維度的資質進行審核准入。例如施工類，為保障勞動工人的合法權益以及安全利益，需提供類似工程近三年業績、建築企業資質證、主要負責人安全證書、安全生產許可、安全協議、特種作業證、現場人員安全培訓記錄、施工人員保險繳納材料、施工應急預案、危險源辨識、現場危險告知牌及安全交底等。新物料的准入需秉著降本增效、降低操作人員勞動強度、提高安全屬性原則推進物料的試用工作。

供應商驗廠評估流程：物料試用之前，採購管理中心、使用部門或職能部門聯合形成評審小組，嚴格按照生產類、項目類、貿易類、代理商、煤炭類、現場施工及安裝類供應商驗廠管理制度對企業綜合整體情況進行現場評估。採購管理中心與職能部門或使用部門完成供應商驗廠評估報告並打分，由採購管理中心提交供應商評估流程，根據評估結果對供應商進行分類，60分以下為不合格供應商、60-70分為合格供應商、70-85分為良好供應商、85分及以上為優秀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供應商註冊管理流程：驗廠合格的供應商，需要進行FIORI供應商註冊。供貨商根據本集團官網准入鏈接進行網上註冊，按照表單信息提交後，採購管理中心對資質進行審核，審核完成進入供應商現場評估認證流程。按照原考察記錄填寫完成評估報告後提交通過，對於免現場評估的，需紙質版申請後，提交免現場評估准入流程，SAP系統內生成供應商唯一的供應商編碼。

2022年供應商新准入165家，完成供應商現場評估102家。2022年合作856家供應商，大都為國內供應商，約佔總供應商的98%，其中山東本地42%，江浙滬約34%，東北三省約7%，京津地區3%，其餘地區佔12%。國外供應商20家，分別在加拿大、智利、泰國、美國、瑞典等，約佔供應商總數量的2%。

供應商的績效評估流程：對供應商合作期間內的價格水平、降價、賬期、交貨情況、寄售支持、退貨率、質量問題處理及時率、商務評價、技術評價、綜合實力等方面，按照績效評估制度進行評估。確定供應商的供應是否做好相關配套服務，通過評估分值比較，保留並鞏固優秀的供應商，對知名品牌、長期無質量問題的供應商實施免檢政策，淘汰績效差的供應商，對供應商實行分級管理。採購管理中心負責數據收集整理，將評估結果及時通知供應商，並作為制定供應商開發與淘汰計劃的依據。

集團支持綠色採購，不僅關注供應商的產品質量還會使用環境與社會標準篩選供應商，具體包括環境認證、環境保護、資源消耗、危險物料、低碳環保、勞工權利等；在合作中，會要求所有供應商不得強迫勞動和僱傭童工，生產過程中不得破壞生物多樣性，定期到供應商處考察，針對相應的環境和社會條款進行評價打分，確保其生產經營合乎公司勞工權利、環境、健康與安全要求，對於評分不合格的供應商，取消合作。同時集團致力於建立綠色供應鏈，從生產、物流及銷售等多個過程中考慮環保因素，並優先會選擇本地供應商或地理位置較近的供應商，以減少碳足跡；部分原材料及大多數原紙運輸由集團子公司負責，能更加全面地把握物流狀況，確保高效運輸和低碳物流。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的產品受《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其他關於產品安全及質量的法律法規及標準所規範，要求企業需承擔產品質量責任，並確保產品符合質量及安全標準。堅持質量第一、客戶至上的原則，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和良好的服務，為客戶創造價值，與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自業務開始以來一直保持良好的售後服務，以履行本集團對客戶產品質量、安全及保障之承諾，最大程度滿足客戶需求。

本集團取得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和森林認證系統認證(FSC)，體現了本集團對於產品質量的追求及對維護森林的可持續經營的重視。於2022年度，本集團沒有因為健康和原因造成的必須回收產品。綠色低碳原則始終貫穿集團的生產經營，公司在2022年度被伊利集團授予「低碳先鋒」的榮譽稱號，在7家獲獎的供應商中，本集團為唯一一家造紙企業。



公司設立專職部門——品管部，制定半成品漿和成品紙的檢測項目、檢測指標標準、檢測頻次等品管規範，每個車間都設立質檢室，均配置齊全的檢測儀器，現場對產品質量進行跟蹤檢測與控制，對生產車間產品即時檢測，保證產品質量得到及時、有效的控制。檢測數據輸入MES信息系統，形成了覆蓋全公司的質量管理網絡，實現了與生產的有效溝通，也保證了質量信息的及時性和暢通性，產品質量穩定，得到廣大客戶的深度認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接到195宗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查證後主要源於產品質量問題，接獲產品質量問題投訴率約為0.016%（接獲索賠額／銷售額）。集團在全國各地設立34個銷售辦事處，接獲客戶投訴，業務人員第一時間到客戶瞭解清楚所發生的問題，將收集到的信息傳回公司，公司設立了售後專員，其中一項重要工作是處理客戶提出的質量問題，公司建立了OA系統質量問題處理流程，由售後專員跟蹤、監督OA質量問題處理流程按時完成。品管部和生產車間建立了質量問題PDCA閉環處理體系，防止問題的再發生。

本集團將更加嚴格對生產過程的各個環節進行控制，實行目標考核制。依據「PDCA」循環模式，不斷持續改進。依托質量管理體系，全員參與，針對生產過程，對各個容易影響產品質量的環節進行了嚴格控制，積極開展全面質量管理。

本集團產品回收流程：客戶提出退貨要求→業務人員現場調查→質量和技術人員分析確定→生產經理確定→總經理確定→完成OA退貨流程→貨物退回→質量主管判定，對退回做出處理決定。

本集團根據主營業務需求，對於可能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知識產權，如商標權、專利權等，第一時間聘請專業的代理機構進行申請，從而最大限度地保護集團利益。在與其他單位或個人合作的過程中，一定要對所涉及的知識產權的權屬、使用範圍、期限、後續研發成果的分配等做詳細規定，簽署相關法律文件。知識產權授權後，由技術部門關注競爭對手產品，做好專利侵權分析，以便進行專利維權及有效的專利佈局，如有侵權現象，由法律部負責相關協商或訴訟索要賠償和停止侵權等事宜。

建立妥善保障客戶資料及私隱政策。流程與信息化部已制定全面數據保障政策，為所有集團數據及私有數據提供足夠保障及保密措施。並保障員工、客戶及業務夥伴之權利，本集團已清楚界定權限訪問設置，以限制對系統或虛擬資源之存取。並定期進行數據備份，以確保當發生突發事件如天災或停電等仍能有效恢復系統數據並正常運作。

B7. 反貪污

本集團承諾所進行一切業務均不會受到不正當之影響，所有董事及員工均須嚴格遵守操守準則及本集團反職務腐敗條例之規定，並建立有效的舉報渠道，以防止任何可能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本集團之操守準則清楚列明：

- 所有董事及僱員廉潔奉公，忠於職守。禁止利用職權和職務上的影響謀取不正當利益。
- 僱員嚴禁私自從事營利活動、違反規定在其他經濟實體中兼職或者兼職取酬，以及從事有償中介活動；禁止個人註冊或者投資入股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有關聯的企業。
- 僱員要遵守企業公共財物管理和使用規定，禁止假公濟私、化公為私。
- 董事及僱員均要艱苦奮鬥，勤儉節約。禁止講排場、比闊氣、揮霍公款、鋪張浪費。
- 成立反職務腐敗領導小組，負責對制度制訂的審查、監督執行和評估。
- 建立有效的二維碼、郵箱、聯繫電話以及信箱等匿名舉報渠道，使有關訴求可以得到有效解決。
- 人力資源中心和企業文化中心定期組織管理層和員工進行反貪污培訓，僱員入職時亦須接受廉潔教育，以強調本集團的廉潔方針、讓員工清晰瞭解集團的反貪腐政策並深刻認識到集團對廉潔的重視。
- 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供貨商均需簽署《反職務腐敗協議》，保證杜絕一切賄賂行為，共同秉持廉潔原則，違反者需承擔本集團的損失及一切法律後果。本集團亦鼓勵合作方提供其反腐政策供我們遵循參考，確保雙方基於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展開合作。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其他與商業賄賂有關的法律法規及監管文件。

此外，本集團致力加強合規培訓以打擊和防止任何貪污行為。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尤其是經濟活動頻繁的部門參與了與反貪污相關培訓，內容涵蓋國家法律法規，公司內部《反職務腐敗若干規定》制度、反腐案例及最新動態及未來趨勢。本集團董事亦定期舉行有關會議參與反貪污培訓，從思想深處築牢道德底線。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違反上述所指及其他地區性的有關反貪污及洗黑錢法例法規的情況出現。

B8. 社區投資

伴隨本集團的規模不斷發展壯大，本集團在貢獻財政稅收、帶動周邊就業、促進經濟發展之餘，持續積極投身服務社會公益、履行社會責任的過程中。一直以來與多屬院校達成友好合作協議，為在校學生提供參觀和實習的經驗場所，並為其提供良好的就業發展機會。2022年與昌樂縣技師學院合作新型現代學徒制「陽光班」開班，這批學員將系統學習職業生涯發展規劃、公司管理制度、企業文化，消防安全等相關知識，結束後將被分配至一線崗位開展實習工作。2022年發放助學金、獎學金支出約16萬元，不遺餘力為每一位學員量身定製人才發展的培養體系，為學員的發展提供肥沃的土壤，幫助他們儘快成長成才。



針對新冠肺炎疫情，集團於疫情爆發初期已成立疫情防控小組，建立多項疫情防控機制及安全措施，做好內部疫情防疫保證員工安全。同時積極配合政府有關部門防疫工作的開展。於2022年度，集團在青銀高速昌樂高速路口及濰日高速南路口，協助安裝消毒殺菌設備，購買水泵、管材、線纜、控制箱，提供消毒液等共計約3萬元，派出計30餘人次，合計約180小時。並為高速路口執勤工作人員，因疫情被困高速路上的貨車司機等發放口罩、防護服、配送餐飲等物資保障支出逾人民幣27萬元。



審核委員會 報告

成員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而單雪艷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現任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職權範圍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委員會成員須(其中包括)監督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初步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財務報表、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和風險管理的範圍、程度及有效性，並在有需要時聘任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進行獨立調查。

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而全體成員於有關時間均已出席有關會議。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已完成工作的概要：

- 審閱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 審閱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審核計劃、聲明函件及審核聘書；
-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外聘審核費用；
- 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及
- 審閱本年報第74至75頁所載的「關連交易」。

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考慮管理層的報告及聲明，以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委員會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會議，以考慮彼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的範圍及結果。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檢討

審核委員會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維持本集團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環境與風險評估的程序及工作流程，以及其業務風險管理及監控措施。

續聘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所提供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予彼等之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經營本集團的業務，並就此擁有一般權力。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施衛新先生	董事會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	本集團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	本集團副總經理
慈曉雷先生	本集團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澤風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焦捷女士	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60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先生具備逾20年造紙業的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策略。王先生自昌樂世紀陽光紙業有限公司（「昌樂陽光」）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並曾任職世紀陽光的總經理。王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紙業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三年於山東輕工業學院畢業，獲工程學士學位，主修製漿造紙。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山東晨鳴」）（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12））的董事及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機械製紙、紙板、紙材料及與造紙相關機械的業務。彼於山東晨鳴主要負責日常營運及管理。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擔任山東晨鳴紙業集團齊河板紙有限責任公司（「齊河板紙」）的廠長。王先生於齊河板紙任職期間獲授發展齊河經濟特殊貢獻獎金獎。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亦曾擔任山東晨鳴二廠的廠長，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武漢帥倫紙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施衛新先生，66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施先生具備逾20年的電機自動化控制經驗，負責自動系統管理。施先生自昌樂陽光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施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於中國紡織大學畢業，主修工業電機自動化。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施先生曾任上海造紙機械總廠的設計總監，並負責設計造紙設備的自動化控制系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彼兩度獲得「優秀科研工作者」名銜。一九九三年，施先生創辦上海造紙機械電控技術研究所（「上海研究所」），自一九九三年起擔任研究所所長及總經理。施先生於上海研究所主要負責管理及營運。彼亦為上海市虹口區政協委員、上海市虹口區工商業聯合會的常務委員會委員及虹口企業家協會理事。施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贏得「上海市科技成果獎」。

王長海先生，52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於紙品企業擁有約20年經驗，異常熟悉本集團運作。王先生目前為本集團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彼於二零零三年晉升為國內銷售副總經理前，曾擔任本集團之經理及助理經理。

張增國先生，58歲，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彼亦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昌樂陽光技術部主任、助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此外，張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山東輕工業學院，主修製漿造紙。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金光造紙廠的部門主任及工程師。於其在金光造紙廠任職期間，張先生主要負責設計、建設及測試項目。

慈曉雷先生，47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子公司的運營。慈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安徽理工大學，取得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慈先生曾擔任本集團項目經理、副總工程師及總工程師以及總經理。慈先生曾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慈先生曾任職於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負責設備管理及維修。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59歲，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吳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吳女士擁有逾20年財務管理經驗。彼為本集團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監事會主席，亦為上海賽德造紙機械電控技術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吳女士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上海大學，主修電氣自動化及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畢業於中國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主修金融學。於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吳女士為上海造紙機械總廠研究所的一名設計員，隨後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加入上海賽德造紙機械電控技術有限公司（前稱上海造紙機械電控技術研究所），擔任行政主管及財務總監。吳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取得中國會計師專業資格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山東輕工業學院，獲製漿造紙工業技術學士學位。彼目前為中國造紙協會副理事長，彼前任山東省造紙工業研究設計院之院長及山東省造紙工業協會會長、山東紙業集團副總經理、總工程師及高級工程師。

焦捷女士，4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焦女士於二零零七年首次加盟本集團及其後於二零一零年離開本集團。焦女士離任前擔任本公司之聯合公司秘書及董事會主席特別助理。焦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重返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焦女士目前為玩出夢想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彼為iClick Interactive Asia Group Limited(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ICLK)之首席財務官，負責企業財務及內部控制。此前，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雅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13)聯席公司秘書兼總法律顧問。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焦女士為搜房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SFUN)的總法律顧問兼投資者關係主管。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焦女士為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的法律助理。焦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於北京大學法律學院及中國經濟學研究中心畢業，獲法律及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取得牛津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焦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取得律師執業資格證書。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取得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焦女士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獲委任為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7，一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獲委任為中國指數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CIH)的獨立董事。焦女士自二零二零年四月開始擔任MOG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1942，一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七月開始擔任趣活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QH)的獨立董事。

單雪艷女士，4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單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單女士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單女士擁有超過15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單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壽光聖誠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壽光聖誠」)，現時為壽光聖誠審計主管。單女士於壽光聖誠主要負責審計具一定規模的企業及政府項目以及為中國企業提供融資及稅務諮詢服務。單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畢業於青島理工大學，獲頒工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一年獲得高級會計師資格。

高級管理層

劉文政先生，51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公司中國子公司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加盟本集團。劉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山東行政學院，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於加盟本集團前，曾擔任山東浩信集團財務總監一職。彼曾為山東晨鳴的監事。劉先生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

張洪明先生，51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包裝分部營運的管理。張先生原先負責本集團國內銷售及生產管理，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

公司秘書

陳貽平先生，46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審計、財務管理、公司秘書管理以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天昊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現時擔任四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即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榮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3)及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另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即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2))之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富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70)、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擔任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9)及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8，前稱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經營活動

本集團主要從事紙品生產和銷售。

經營回顧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經營回顧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載於第8至11頁之「主席報告」一節及第14至19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載列於第8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董事會認為股東的可持續回報是本公司的主要目標之一。向股東派付穩定的股息為本公司的主要目標。

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股東均享有股息及分派的平等權利。董事會確定中期股息並建議要求股東批准的末期股息。除現金外，股息可能以股份形式分派。任何股份分派亦需要股東的批准。

保留溢利可用於實現企業價值的增長。董事會一直在有效利用保留溢利，以加強經營基礎及業務發展。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的股息政策，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考慮各種因素：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分派溢利的可用性；資本要求及支出計劃；業務狀況及戰略；未來運營及收益；發展計劃；股東整體利益；對股息申報及／或派付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實際上，本公司在以下情況下將不會宣派任何股息：(1)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在支付股息後出現或將會出現無法償還其到期債務或無法履行其責任；(2)根據股息釐定日期，本公司無力償債或破產、或因支付股息而導致本公司無力償債或破產；或(3)任何法律規定之任何其他情況。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並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42所載，本公司亦面對以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業務風險

中國經濟下行壓力及同業價格競爭乃業務風險之主要元素。此兩個負面因素導致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毛利率表現出現不確定因素。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整體管理及實行適當策略以減低風險。

與僱員之關係

僱員乃本集團其中一項最重要之資產，其表現影響本集團業務能夠持續經營。本集團重視技巧純熟及經驗豐富之人才，並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以吸納人才。

環境政策及表現

多年來，本集團全力投入環保。我們實行各項措施及監控(包括定期開會檢討廠房之環境事宜及更新環境法律及法規)，於每個營運層面盡力保育及保護環境。

本集團將繼續分配資源，確保於重要範疇持續達到高環保標準，包括生產程序、水電消耗、污水處理及排放控制。

儲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第8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作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的儲備指保留盈利，約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

捐款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二一年：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及 16。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且開曼群島的法例亦無對該權利作出限制，致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第184頁。

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銀行借款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公司通過聯交所回購共計1,686,000股每股0.1港元的股份，總代價約為3,602,620港元。所有回購的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註銷。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購回的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986,000	2.14	2.10	2,090,48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700,000	2.17	2.14	1,512,140
	1,686,000			3,602,620

董事會認為，回購股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且該回購股份將帶來本公司每股收益提高。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的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董事會主席)
 施衛新先生(董事會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本集團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本集團副總經理)
 慈曉雷先生(本集團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的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的董事須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87條，施衛新先生、王長海先生及慈曉雷先生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獲重選，彼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四年一月起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3條，(a)任職超過九年可能與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定有關；及(b)倘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超過九年，該名董事的進一步委任應受本公司股東批准的獨立決議案的規限。因此，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將輪值退任，並將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獨立決議案之方式獲重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及張增國先生各自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合約將於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

王長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合約將於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

慈曉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合約將於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

各執行董事的年薪和花紅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須接受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年度審查。

吳蓉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彼擔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王澤風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焦捷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單雪艷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各董事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訂立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於年內或年末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為訂約方或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目前或過去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存在。

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之間並無任何重大合約；並無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二零二二年內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的業務。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業務的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

(a)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王東興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實益擁有人	18,425,500	1.8%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3,840,000	0.38%
施衛新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張增國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王長海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實益擁有人	3,840,000	0.38%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18,425,500	1.8%
慈曉雷先生	實益擁有人	929,000	0.09%
吳蓉女士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附註：

1. 一組17位個別人士(包括陳效雋先生、郭建林先生、李仲燾先生、陸雨傑先生、馬愛平先生、桑自謙先生、施衛新先生、孫清濤先生、王長海先生、王東興先生、汪峰先生、王益瓏先生、王永慶先生、吳蓉女士、張增國先生、鄭法聖先生及左希偉先生)(「控股股東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訂立一項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經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中國陽光、China Sunrise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連同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統稱為「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China Sunrise由中國陽光全資擁有，而中國陽光則由控股股東集團全資擁有，故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包括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各自(就收購守則而言)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施衛新先生及張增國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22,26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王東興先生被視為於王長海先生持有之3,84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及王長海先生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持有之18,425,500股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我們、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China Sunrise	好倉	實益權益	321,687,052	31.51%
中國陽光 ⁽¹⁾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321,687,052	31.51%
控股股東集團 ⁽²⁾	好倉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22,265,500	2.18%

附註：

- 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的全部權益，故中國陽光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已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的全部權益，而控股股東集團則擁有中國陽光的全部權益，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就收購守則而言）各自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王東興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18,42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王長海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3,8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控股股東集團的其他成員，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由於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後兩個曆月內仍未達致其條件，故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截止本報告日期，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若干人士(「合資格參與者」，見下段所述)以及透過向彼等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延聘及推動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董事會可不時以其絕對酌情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參與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包括但不限於辦事處經理、區域總監、高級經理、辦事處總監、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惟不包括以下人士：(i)本集團的任何派駐僱員、兼職僱員或非全職僱員；(ii)於相關時間已發出或獲發出終止其職務或董事職務(視乎情況而定)通知的本集團任何僱員；及(iii)董事會可能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在下文所載對股份獎勵計劃規模的限額下，董事會須決定其擬作為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董事會須以授出函件方式知會經甄選參與者(「經甄選參與者」)有關任何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任何歸屬時間表)，而當本公司收到由經甄選參與者所簽署一式兩份的授出函件時，有關獎勵須視為獲得有關經甄選參與者接納。

獎勵股份須由本公司按面值或董事會於各歸屬期末釐定的其他較高金額配發及發行，乃採用以下方式進行：(i)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或(ii)如適用法律、上市規則、細則或本公司任何規則規定，則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特定授權。

任何獎勵股份須根據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時間表(於該時間表所載歸屬獎勵股份的日期或各有關日期稱為「歸屬日期」)在經甄選參與者獲甄選參與該計劃的日期歸屬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惟以下條件於相關日期已經達成及仍然達成：(i)董事會按其全權酌情可能已規定及於經甄選參與者獲通知獎勵的日期或之前已以書面方式通知經甄選參與者的有關進一步條件；及(ii)經甄選參與者於歸屬日期(或(視乎情況而定)於各相關歸屬日期)仍然為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此外，倘經甄選參與者被終止職務、即時辭退、被裁定觸犯任何刑事罪行、已破產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不時生效的類似適用法律或規例已被檢控、被定罪或須承擔責任，股份將不得歸屬予有關經甄選參與者。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如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而導致董事會根據該計劃作出獎勵的股份總數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則不得作出有關獎勵。根據該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將不會就計算10%限制而計入。董事會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該計劃下的10%限額。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可作為給予單一經甄選參與者的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計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除董事會可能決定作出任何提早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須於採納日期開始計算的十年期限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之餘下年期約為4年2個月。

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之通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王東興、王長海及劉文政授出16,774,000股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並無授出獎勵股份。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概無訂立或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末存續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獲許可彌償保證條文

惠及董事的獲許可彌償保證條文於現時有效及於整個二零二二年度內一直有效。於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購買及持有董事責任保險，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險保障。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自其五大供應商採購少於30%的貨物，並向其五大客戶銷售少於30%的貨物。

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多於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我們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遵守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所披露的若干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規定。

蒸汽供應協議及供電協議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濰坊盛泰藥業有限公司(「盛泰藥業」)訂立兩項協議。盛泰藥業於本集團的子公司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盛世熱電」)的註冊資本中擁有20%權益。因此，盛泰藥業為子公司層面的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述兩項協議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有關此等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 (a) 盛泰藥業(作為客戶)與盛世熱電(作為供應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蒸汽供應協議(「新蒸汽供應協議」)。盛世熱電同意向盛泰藥業供應蒸汽，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每次屆滿時可重續不超過三年。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蒸汽的價格與盛世熱電向世紀陽光出售蒸汽的價格相同，而這反映盛世熱電按折扣價向其大量購入蒸汽的股東出售蒸汽的政策。董事認為，蒸汽價格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盛世熱電根據新蒸汽供應協議向盛泰藥業出售蒸汽的總銷售額達人民幣130.1百萬元，低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47.8百萬元。

- (b) 盛泰藥業(作為客戶)與盛世熱電(作為供應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供電協議(「新供電協議」)。盛世熱電同意向盛泰藥業供應電力，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每次屆滿時可重續不超過三年。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電力的價格與盛世熱電向世紀陽光出售電力的價格相同，而這反映盛世熱電按折扣價向其大量購入電力的股東出售電力的政策。董事認為，電力價格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盛世熱電根據新供電協議向盛泰藥業出售電力的總銷售額達人民幣62.7百萬元，超過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人民幣56.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年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1)條，本公司必須於上限被超出前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公告規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年限被超出前延遲刊發公告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4A.54(1)條。有關延遲乃由於本公司監察疏忽所致。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初編製本公司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過程中發現該違反行為，並已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通過刊發公告的方式採取補救該違反行為的措施。

董事會報告

鑒於二零二二年度上限已超額，同時考慮到(i)盛泰藥業的需求增長；及(ii)自二零二二年以來，蒸汽及電力供應成本大幅上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新蒸汽供應協議及新供電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現作出修訂(統稱為「經修訂年度上限」)。有關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的公佈。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持續關聯交易執行若干商定程序。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報告該等程序的事實結果。

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提供函件，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1)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並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3)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4)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及獲得的證據外，除「保留意見結論的基礎」一節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超出相關年度上限外，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亦謹此確認關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及14A.57條提交予聯交所。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核數師報告，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獨立第三方獲得(按適用者)的條款訂立；
- (3) 按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及
- (4) 根據監管上述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當中所載交易不屬於「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於本集團銀行借款（為數約人民幣692,827,000）在二零二三年到期時，將有關借款之到期日 延長一年。

遵守不競爭契據

China Sunrise、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契諾人」）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的不競爭契據對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遵守情況，並確認契諾人已遵守該等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概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份，因此確認公眾持股量充足。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東興

謹啟

中國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Grant Thornton
致同

致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83至183頁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在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及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值和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4.17、4.19、5、20、24、28及46(b)。

貴集團於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合營企業」)擁有合營權益，其於報告日期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金額為人民幣135,729,000元。貴集團亦有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合共人民幣337,893,000元，導致於報告日期在合營企業擁有財務權益總額人民幣473,622,000元，佔貴集團資產淨值(人民幣4,425,930,000元)的10.7%。

合營企業於本年度則錄得虧損人民幣74,398,000元。根據管理層的判斷指合營企業的前景正面，未來有望繼續獲利，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作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97,793,000元外，概無對合營企業投資賬面值作出減值虧損。

我們考慮到該等結餘的重要性及管理層行使判斷的程度，故認定合營企業及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賬面值為我們審計工作的關鍵事項。

我們已審閱管理層就減值的指標的評估，並已核實所採用的重大假設。

我們已審閱管理層所推算的利潤和現金流量預測，核實有關預測所依據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評估預測收益來源的假設。

透過檢查獨立外聘估值師用以作出有關判斷的資料(包括查核獨立來源的虧損率、比較過往違約率及評估虧損率是否根據前瞻性資料作出適當調整)，評估管理層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的合理性。

我們亦已對照迄今所產生的實際業績，審閱往年預測的準確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持續經營基準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5及50(a)。

貴集團於報告日期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237,377,000元。於報告日期，貴集團在其營運中調用高水準的債務融資，包括分別為人民幣2,978,500,000元、人民幣803,452,000元、人民幣41,705,000元及人民幣1,739,953,000元的銀行借款、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貼現票據融資。該等債務中人民幣4,141,128,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所有該等因素均引起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注意，並合理對貴集團維持其流動資金狀況的能力構成懷疑，從而質疑其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能力，其乃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根本基礎。

為評價貴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評估其在可預見未來持續營運的能力，董事已審閱重續現有及取得額外銀行融資的可能性，並已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以展示在一定年期內有充足的營運資金。過程中，管理層已行使重大判斷。

我們考慮到其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根本性及廣泛的影響，因此在審核中將董事的持續經營基準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審閱和評估貴集團就流動資金的資本管理政策和風險管理政策。在評估該等政策的可行性的過程中，我們已考慮貴集團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我們亦評估過管理層聲稱與銀行的關係，並已審閱期後與銀行磋商的憑證，包括將銀行借款人民幣692,827,000元的到期日延長一年的協議。

我們取得管理層所編製的至少12個月現金流量預測，並：

- 根據我們對業務、行業及歷史數據的認知，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的恰當性；
- 將輸入數據與相關憑證對照，例如經批核預算、銀行融資協議；
- 對具最高敏感度因素的下行分析進行評估，包括未來銷售價格及可動用銀行融資；及
- 比較過往年度現金流量預測與實際數字，以考慮管理層以往的預測的準確性以及有關預測是否過份樂觀。

其他資訊

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所有刊載於 貴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如果根據我們所進行的工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已與審核委員會溝通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特別行政區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簡啟正

執業證書號碼：P0781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6 & 7	9,538,229	7,982,231
銷售成本		(8,374,125)	(6,448,542)
毛利		1,164,104	1,533,689
其他收入	8	318,004	299,028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8	3,487	(66,141)
分銷及銷售開支		(401,795)	(339,582)
行政開支		(429,535)	(499,371)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金融資產撥備淨額		(27,333)	(16,69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16	361	(5,761)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28	(44,087)	(8,669)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21	(54,983)	—
融資成本	9	(169,344)	(149,220)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	358,879	747,282
所得稅開支	11	(124,334)	(198,778)
年度利潤		234,545	548,50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虧損		1,516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虧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599)	(85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917	(8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5,462	547,648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05,729	556,621
非控股權益		28,816	(8,117)
		234,545	548,504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6,646	555,765
非控股權益		28,816	(8,117)
		235,462	547,6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4	0.20	0.63

第89至18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351,770	5,103,415
投資物業	16	66,576	66,215
預付租賃款項	17	733,632	620,999
商譽	18	49,746	49,746
遞延稅項資產	19	83,462	62,866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21	—	—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28	135,729	179,81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321,028	419,8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260,725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356,405	373,386
		7,359,073	6,876,318
流動資產			
存貨	23	900,711	1,088,205
貿易應收款項	24	630,665	527,742
應收票據	25	284,431	171,9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493,253	240,7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7	1,585,112	1,293,5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851,179	829,572
		4,745,351	4,151,81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2	68,071	121,962
貿易應付款項	29	1,107,950	1,031,253
應付票據	30	287,450	484,361
其他應付款項	31	225,569	212,475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42,032	165,143
應付所得稅		1,545	23,893
租賃負債	33	3,214	1,354
遞延收益	34	8,983	6,045
貼現票據融資	35	1,739,953	1,374,325
銀行借款	36	2,047,827	2,213,223
其他借款	37	350,134	248,566
		5,982,728	5,882,600
流動負債淨額		(1,237,377)	(1,730,78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121,696	5,145,5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	90,256	80,944
儲備	39	4,001,671	3,698,7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91,927	3,779,705
非控股權益		334,003	304,724
權益總額		4,425,930	4,084,42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	38,491	31,000
銀行借款	36	930,673	536,901
其他借款	37	453,318	300,387
遞延收益	34	205,887	137,319
遞延稅項負債	19	67,397	55,500
		1,695,766	1,061,10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6,121,696	5,145,53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東興
董事

王長海
董事

第89至18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任意盈餘公積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3,779	610	722,957	(2,776)	86,656	7,015	312,321	—	1,078	1,917,130	3,118,770	312,914	3,431,684
本公司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258	258
收購一間子公司(附註48)(經重列)	—	—	—	—	—	—	—	—	—	—	—	(56)	(56)
已付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275)	(275)
發行股份(附註38)	7,165	—	98,005	—	—	—	—	—	—	—	105,170	—	105,170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3,309	—	—	(63,309)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7,165	—	98,005	—	—	—	63,309	—	—	(63,309)	105,170	(73)	105,09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經重列)	—	—	—	—	—	—	—	—	—	556,621	556,621	(8,117)	548,50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	(856)	—	—	(856)	—	(8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56)	—	556,621	555,765	(8,117)	547,6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80,944	610	820,962	(2,776)	86,656	7,015	375,630	(856)	1,078	2,410,442	3,779,705	304,724	4,084,4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任意盈餘公積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944	610	820,962	(2,776)	86,656	7,015	375,630	(856)	1,078	—	2,410,334	3,779,597	304,974	4,084,571
完成購買價分配調整	—	—	—	—	—	—	—	—	—	—	108	108	(250)	(14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80,944	610	820,962	(2,776)	86,656	7,015	375,630	(856)	1,078	—	2,410,442	3,779,705	304,724	4,084,429
本公司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	463	463
宣派股息(附註13)	—	—	—	—	27,944	—	—	—	—	—	(139,680)	(111,736)	—	(111,736)
因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發行股份(附註38)	9,463	—	210,923	—	—	—	—	—	—	—	—	220,386	—	220,386
購回及註銷股份	(151)	151	—	—	—	—	—	—	—	—	(3,074)	(3,074)	—	(3,074)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85,218	—	—	—	(85,218)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9,312	151	210,923	—	27,944	—	85,218	—	—	—	(227,972)	105,576	463	106,039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205,729	205,729	28,816	234,54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1,516	—	1,516	—	1,5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	(599)	—	—	—	(599)	—	(5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599)	—	1,516	205,729	206,646	28,816	235,46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256	761	1,031,885	(2,776)	114,600	7,015	460,848	(1,455)	1,078	1,516	2,388,199	4,091,927	334,003	4,425,930

第89至18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前利潤	358,879	747,282
調整：		
利息收入	(57,356)	(47,519)
融資成本	169,344	149,2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使用權資產	74,973	73,783
— 自有資產	307,665	268,205
預付租賃款項折舊	8,055	5,528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321	34,798
撥回遞延收益	(8,249)	(3,56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361)	5,761
以下各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13,439	10,344
— 其他應收款項	13,894	6,3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31,099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245,84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241,169)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44,087	8,669
份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54,983	—
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96,352	1,289,956
存貨減少/(增加)	187,670	(449,698)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16,178)	(21,68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3,042)	110,41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5,113)	(45,982)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76,697	216,744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96,911)	201,748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3,804)	(5,704)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53,891)	201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701,780	1,295,989
已繳所得稅	(155,381)	(228,946)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46,399	1,067,04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9,867	24,6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156	22,18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7,163)	(534,806)
添置預付租賃付款	—	(163,34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291,568)	(153,117)
向第三方貸款	(160,000)	(58,000)
第三方還款	14,233	—
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墊款	(250,080)	(290,429)
一間合營企業的所得款項	228,883	195,849
其他借款的擔保按金減少	564	8,80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56,511)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增加	(321,028)	(419,875)
收購一間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附註48)	—	(18,69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32,647)	(1,386,8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03,019)	(193,610)
已收政府補助	79,755	97,920
向一名董事還款	—	(4,283)
一名控股股東的所得款項	—	490
向控股股東還款	(29)	(143)
償還銀行借款	(3,108,687)	(2,633,340)
償還其他借款	(297,751)	(192,738)
償還租賃負債	(3,315)	(1,059)
償還公司債券	—	(100,000)
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所得款項	463	—
新籌銀行借款	3,337,063	2,867,252
所籌其他貸款	552,250	461,315
貼現票據融資增加	365,628	129,108
已付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17)
已付股息	(111,736)	—
配售的發行成本	—	(2,304)
配售的所得款項	—	107,474
股份回購	(3,074)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07,548	536,0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300	216,30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07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9,572	613,2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851,179	829,572

第89至18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為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陽光紙業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以及電力及蒸汽。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系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該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本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最新版本之參考，並對實體於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時參考「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規定加入例外情況。

此外，該例外情況亦指明，就將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之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乃分開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之標準（而非「財務報告概念框架」）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當前責任。

此外，該等修訂本亦明確列明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於收購日期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按未來適用法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該等修訂範圍內並無產生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其擬定用途前因出售所產生項目的所得款項(即資產達到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須位置及條件的過程中出售所產生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實體必須將出售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計入損益。該實體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

此外,該等修訂本亦釐清「測試資產是否運作正常」的含義,並要求進一步披露與該實體非日常活動所產生的項目相關並列入損益的所得款項及成本金額。

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影響,原因是並無出售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項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繁苛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交易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倘附屬公司相比其母公司較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則該附屬公司可選擇按其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金額計量所有海外業務的累計換算差額(基於母公司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過渡的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釐清,就應用「10%」測試以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言,借款人在評估中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對方已付或已收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從說明實例13號中剔除出租人償付租賃物業裝修的說明,因為該實例並無明確說明為何有關付款不屬租賃獎勵,從而消除於處理租賃獎勵方面可能出現的任何潛在混亂。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剔除於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時將現金流量排除於稅項之外的要求，從而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公允價值計量要求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要求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僅提供一個說明實例，因此並無說明生效日期。年度改進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有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規定生效日期或之後的首個期間在會計政策中採納所有規定。有關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對收購仁和公司進行不完全初步會計處理之計量期間調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遠博紙業有限公司收購仁和公司(「仁和」)98%股權，仁和的估值尚未完成，可識別資產淨值及商譽各自的公允價值均為暫時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初步會計處理已完成，本集團參考最終獨立估值，對仁和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若干公允價值調整。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已作出調整，猶如初步會計處理已於收購日期完成。此外，相關資產於收購日期後的折舊亦已作出相應調整。

上述重列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收購事項有關，故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並無財務影響。因此亦無呈列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對收購仁和公司進行不完全初步會計處理之計量期間調整(續)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重列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982,231	—	7,982,231
銷售成本	(6,448,678)	136	(6,448,542)
毛利	1,533,553	136	1,533,689
其他收入	299,028	—	299,028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66,141)	—	(66,141)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 金融資產撥備淨額	(16,691)	—	(16,691)
分銷及銷售開支	(339,582)	—	(339,582)
行政開支	(499,371)	—	(499,37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5,761)	—	(5,761)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8,669)	—	(8,669)
融資成本	(149,220)	—	(149,220)
除所得稅前利潤	747,146	136	747,282
所得稅開支	(198,752)	(26)	(198,778)
年內利潤	548,394	110	548,504
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856)	—	(8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47,538	110	547,648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556,513	108	556,621
非控股權益	(8,119)	2	(8,117)
	548,394	110	548,504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5,657	108	555,765
非控股權益	(8,119)	2	(8,117)
	547,538	110	547,648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對收購仁和公司進行不完全初步會計處理之計量期間調整(續)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19,019	(15,604)	5,103,415
投資物業	66,215	—	66,215
預付租賃款項	620,999	—	620,999
商譽	37,406	12,340	49,746
遞延稅項資產	59,744	3,122	62,866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179,816	—	179,81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419,875	—	419,8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3,386	—	373,386
	6,876,460	(142)	6,876,318
流動資產			
存貨	1,088,205	—	1,088,205
貿易應收款項	527,742	—	527,742
應收票據	171,988	—	171,9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0,767	—	240,7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93,544	—	1,293,5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9,572	—	829,572
	4,151,818	—	4,151,81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21,962	—	121,962
貿易應付款項	1,031,253	—	1,031,253
應付票據	484,361	—	484,361
其他應付款項	212,475	—	212,475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65,143	—	165,143
應付所得稅	23,893	—	23,893
租賃負債	1,354	—	1,354
遞延收益	6,045	—	6,045
貼現票據融資	1,374,325	—	1,374,325
銀行借款	2,213,223	—	2,213,223
其他借款	248,566	—	248,566
	5,882,600	—	5,882,600
流動負債淨額	(1,730,782)	—	(1,730,78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145,678	(142)	5,145,536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對收購仁和公司進行不完全初步會計處理之計量期間調整(續)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944	—	80,944
儲備	3,698,653	108	3,698,7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79,597	108	3,779,705
非控股權益	304,974	(250)	304,724
權益總額	4,084,571	(142)	4,084,42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000	—	31,000
銀行借款	536,901	—	536,901
其他借款	300,387	—	300,387
遞延收益	137,319	—	137,319
遞延稅項負債	55,500	—	55,500
	1,061,107	—	1,061,10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5,145,678	(142)	5,145,536

3. 合規聲明

此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並已納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附註4。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4.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若干物業以公允價值列示除外。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約人民幣1,237,37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30,782,000元）。董事已評估相關現有資料及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更多詳情見附註5）。此外，雖然大部分現有銀行融資將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但董事認為與銀行的過往業務合作及關係良好，故本集團將能夠於現有銀行融資到期時重續或於必要時取得其他額外貸款融資。因此，誠如附註42(d)及50(a)所述，董事認為，在計及本集團現有的貸款融資（包括視乎銀行批准每年可予重續的短期銀行借款）及內部財務資源的情況下，本集團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於可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據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應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事件及活動的最佳知識及判斷，惟實際結果最終或與該等估計有差異。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5披露。

4.2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就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編製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子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子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子公司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該等子公司應用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相同的會計政策。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撇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子公司的權益，本集團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對於每項企業合併，本集團可以選擇按公允價值或佔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來計量任何其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的業績，按照本年利潤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股東及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分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子公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子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於報告日期之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予以入賬。所有股息(無論是否自被投資方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中獲取)均於本公司之損益中確認。

4.3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撥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當所購入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時，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倘收購過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且所購入投入包括具備執行該過程所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組織勞動力，或可顯著促進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繼續生產產出能力出現延遲下不可取代，則被視為屬實質性過程。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3 業務合併 (續)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

商譽是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中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減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淨值後，所超出的差額計值。

現時屬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的公允價值或彼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倘於報告期末出現業務合併惟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尚未完成，則本集團須報告尚未入賬的項目暫定款額。該等暫定款額須於計量期內調整，或須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的新資料(如有)對該日已確認金額的影響。

4.4 商譽

因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從收購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幾組現金產生單位)，即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之最低水平，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或單位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須先予分配，以首先削減分配到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及其後基於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4 商譽(續)

於中期期間內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倘有關中期期間的減值評估僅於財政年度末進行，即使並無確認虧損或所確認的虧損屬較輕微，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資本化商譽的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的金額。

4.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該實體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類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之決定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時存在。

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就減值評估為投資之一部分。收購成本按本集團所給予之資產、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本工具於交換日期公允價值總額另加投資直接應佔任何成本計量。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任何部分，則會即時於損益確認，以釐定本集團於收購投資期間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利潤或虧損。

根據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以成本列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其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組別)則除外。年內損益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年內之收購後、除稅後業績，包括年內確認之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之任何減值虧損。本集團之其他年內全面收益包括其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續)

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抵銷，僅限於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而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未變現資產銷售虧損按權益會計法撥回，本集團亦會對有關資產作減值測試。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用會計政策並非為本集團於同類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則於本集團為應用權益法而使用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時，會作出必要調整，令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用者一致。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等同或超過其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時，本集團不會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合營企業付款。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按照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其中部分之本集團長期權益。

經應用權益法後，本集團決定是否必須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確認任何額外減值虧損。於各呈報日期，本集團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出現減值。倘出現有關跡象，本集團計算減值金額，即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之間之差額。釐定投資之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估計其應佔之預期由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包括經營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收益確認

收益主要來自紙品以及產生電力及蒸汽的銷售。

為釐定是否確認收益，本集團遵循以下五步過程：

第1步：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第2步： 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

第3步： 釐定交易價

第4步： 就合約的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

第5步： 當(或倘)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在所有情況下，合約的總交易價格根據其相對獨立銷售價格在各種履約責任中分配。合約的交易價格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當(或作為)本集團通過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轉移給其客戶來履行履約責任時，在某個時間點或隨著時間確認收益。

銷售貨品

當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某個時間點資產控制權轉移的紙品銷售收益。本集團並不提供任何銷售相關保證。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其產品出售予具有退貨權的客戶。本集團確認預計將退回產品的退款責任作為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退款責任。當客戶行使收回產品的權利時，本集團確認存貨內所載收回退回產品的權利，並作出相應的銷售成本調整。

銷售電力及蒸汽

電力及蒸汽產生及傳送或交付至客戶時確認某個時間點資產控制權轉移的電力及蒸汽銷售收益。

酒店及餐飲服務

酒店服務的收入主要包括客房、餐飲及配套服務。除提供服務時確認某個時間點的餐飲收入外，其他酒店營運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的會計期間隨時間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6 收益確認 (續)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銷售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會被確認。並無信貸減值且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的實際利率及時間比例計算(適用的實際利率即準確貼現金融資產預計年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總值的利率)。

租賃收入

本集團就來自經營租賃的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可見下文附註4.7(b)所述。

物流服務

當本集團基於截至報告期末提供的實際服務佔總服務的比例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服務控制權並同時使用利益時，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

4.7 租賃

(a) 租賃定義及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考慮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租賃定義為「合約或合約一部分，轉移已識別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的使用權以換取代價」。為應用該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符合三項主要評估：

- 合約是否包含已識別資產，其於合約中明確識別或透過於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識別以暗示方式指定；
- 本集團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取得使用已識別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且計及其權利為合約界定的範圍內；及
- 本集團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內主導使用已識別資產。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主導資產的「使用方式及目的」。

就包括租賃組成部分或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其相對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續)

(a) 租賃定義及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作為承租人計量及確認租賃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由租賃負債初始計量、本集團產生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任何於租賃屆滿時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的成本估計及任何於租賃開始日期作出的預付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組成。

本集團按直線基準於租賃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之有效期結束或租期結束(以較早者為準)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獲得所有權。本集團亦於該指標存在時評估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資產除外)的減值。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照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輕易確定，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由固定付款組成。租賃付款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初始計量後，負債將因已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而因租賃負債利息成本而增加。其將重新計量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實物固定付款是否出現變動。

當租賃重新計量時，相關的調整將反映於使用權資產或(倘使用權資產已減至零)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選擇使用可行權宜處理短期租賃入賬。除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租賃的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為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並未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使用權資產(預付租賃付款除外)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呈列與其擁有的相同性質的相關資產相同。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7 租賃 (續)

(a) 租賃定義及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作為承租人計量及確認租賃 (續)

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符合使用權資產定義)呈列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租賃款項」。其指長期土地租賃的預付款項，其中該款項能可靠計量。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折舊於租賃／使用權期限內按直線法計算，惟替代基準更能代表本集團自土地用途中獲得收益的時間模式。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步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預付租賃付款

預付租賃付款(符合使用權資產的定義)指付款能夠可靠地計量的長期土地租賃的預付款。其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折舊乃於租賃／使用權期內以直線法計算，惟倘若有另一種基準更能反映本集團透過利用有關土地可產生收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倘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時，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亦自其投資物業經營租賃賺取租金收入。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c)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

對於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出售規定的轉讓該交易實際上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融資安排。因此，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將收取的所得款項入賬列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其他借款。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8 外幣換算

為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以非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的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均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

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即僅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當非貨幣項目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的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海外業務所有原先以不同於本集團呈報貨幣呈列之個別財務報表，均已折算為人民幣。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收入與開支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或報告期之平均匯率(倘匯率並無大幅波動)折算為人民幣。該程序產生之任何差額均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權益內之匯兌波動儲備中分開累計處理。

4.9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計借款成本均計入彼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在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借貸成本乃資本化作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0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用作補助相關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與須折舊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其他政府補助於須將補助與擬補助成本配對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或作為未來相關成本而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的補助所收取的政府補助，於彼等可收取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有關收入的政府補貼以總額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

4.11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對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使彼等享有供款服務時作為一項開支予以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應得的年假於其獲享有時予以確認。截至報告日期由僱員提供的服務而可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已作撥備。

非累積的帶薪假期(如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以股份支付僱員薪酬

本集團就僱員之薪酬開展股權結算股份支付薪酬計劃。

所有為換取獲授予任何以股份支付薪酬的僱員服務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此乃參考所獲授之股權工具而間接釐定，其價值於授出日期評值並排除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

倘歸屬條件適用，全部以股份支付的薪酬在歸屬期間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或於已授出股權工具即時歸屬時在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本年度的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應課稅利潤不包括須於其他年度課稅的收入或可減稅額的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項目，故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報的利潤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確立或實際確立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可能出現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所產生的商譽或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稅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於子公司的投資、於聯營公司投資及於合營企業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日期結束時作檢討，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出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以報告期末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2 稅項 (續)

為計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該等物業的賬面值乃假設將透過出售全部獲收回，除非此項假定被推翻。當投資物業屬須折舊並以收取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則假定將被推翻。倘假定被推翻，該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將根據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的一般準則計量。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獲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的事項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獲確認的情況下，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被確認。倘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內。

4.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用途持作使用的樓宇，在建工程及附註4.7所述使用權資產成本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處於建設過程中的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撥備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以確保折舊的數額、方法及期限與先前估計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體現的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消費模式一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7。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收益，則須取消確認資產項目。取消確認該資產所產生的任何盈虧(計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於該項目取消確認期內計入損益。

4.14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而持有的物業，包括用作此類用途的在建物業。

倘佔用期末前有跡象顯示用途有變，自用物業會轉讓至投資物業。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出的投資物業初步按公允價值(被視為該物業之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內計入損益。

就在建投資物業產生之建築成本資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賬面值之一部分。

一項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當該項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計不會從其出售中獲得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該項物業而產生的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計入該項目取消確認的期間之損益內。

4.15 非金融資產減值

下列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

- 商譽；
- 預付租賃付款；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權益；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及
- 於一間合資企業權益

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商譽須最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所有其他資產於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5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當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高出金額作為減值虧損被立即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反映市場情況)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以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定風險。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一項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大部分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可收回金額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個別進行減值測試，部分則在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測試。特別是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可從相關業務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且代表本集團內為內部管理目的而監控商譽之最低層級之現金產生單位(不得大於經營分部)。

就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初步計入商譽之賬面值。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任何剩餘減值虧損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扣除。

商譽之減值虧損不可於往後期間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減值虧損予以撥回，惟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賬面值(經扣除折舊或攤銷)。

4.16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如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時位置及狀態所產生的間接開支。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銷售價減所有完成所需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7 金融工具

確認及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一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金融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及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於其消除、解除、註銷或到期時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初步計量

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交易價格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外，所有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值初步計量，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乃就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予以調整。

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類別：

- 按攤銷成本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分類乃根據下列兩項釐定：

- 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所有收入及支出均在融資成本或其他收入中列示，惟於損益以單獨項目列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除外。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7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持有金融資產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損益內計入其他收入。倘折現影響微乎其微，則折現可忽略不計。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合營企業的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向第三方貸款均屬於此類金融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可劃轉

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貼現票據融資、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金融負債(除租賃負債外)按公允價值初步計量，並就交易成本(如適用)予以調整。隨後，金融負債(除租賃負債外)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所有利息相關費用均計入融資成本內。

租賃負債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7。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借款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按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償還期限遞延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1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在每個報告期末時以公允價值確認，重新計量公允價值的收益或虧損立即在損益中確認，除非衍生工具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對沖會計資格。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9 金融資產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採用前瞻性的資料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屬此範疇內的工具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類金融資產以及貿易應收款項。

於評估信貸風險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量更為廣泛的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現時狀況以及會影響有關工具未來現金流量預期可收回性的合理及有理據的預測。

採納該前瞻法時，須對下列各項作出區別：

- 自初步確認以來其信貸質量未發生重大退化或具較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第一階段」）及
- 自初步確認以來其信貸質量發生重大退化且其信貸風險不低的金融工具（「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將覆蓋於報告日期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的金融資產。

「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一階段下確認，而「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二階段下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按概率加權估計於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的信貸虧損釐定。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報告日期按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考慮到金融工具存續期內任何時間點均可能出現違約事件，預期合約現金流量會存在不足情況。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外部指標建立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及／或就擁有大量結餘的應收賬款進行單獨評估，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具體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股份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9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所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發生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資產發生違約風險。於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量性及質性的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倘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用利差、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監管、業務、財務或經濟條件或技術環境出現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9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續)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被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重大增加。在下列情況下，一項債務工具被定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倘其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i)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作出悉數付款時(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ii)金融資產逾期90天時，則發生違約事件。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的詳細分析載於附註42(c)。

4.20 合約負債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則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4.21 關聯方

(a) 一名個人或該名個人的近親家屬成員與報告實體有關連，倘該名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報告實體；
- (ii) 對報告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報告實體或報告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21 關聯方(續)

(b) 一個實體與報告實體有關連，倘若以下任何情況適用：

- (i) 該實體與報告實體為同一集團內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各自互相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與其他實體同屬一間集團的成員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與本公司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報告實體或與報告實體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認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指認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報告實體或報告實體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指預期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可影響或受該名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4.22 分部呈報

本集團根據向本公司高層人員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4.23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股本在扣除與發行股票相關的任何交易費用(扣除任何相關的所得稅利益)後，以發行股票的代價確認，只要它們是與股權交易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即可。

倘本公司購買其權益工具，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將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中作為資本贖回股份扣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若該等股份隨後重新發行，則所收取的任何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新增交易成本)計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詳情見附註4)時，須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未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取得)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若會計假設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將會於該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及其後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以下重大判斷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誠如附註4.1所披露，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是否屬合適，乃經考慮所有關於本集團未來之可取得資料後評估，包括附註4.1所述之建議措施及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預測。有關未來之該等預測本身涉及製成品之售價、原材料之採購價及重續銀行融資的不確定因素。董事已審閱就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預測所用之相關可取得資料及主要假設，並斷定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仍然合適。

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

為計量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負債(以公允價值模型計量)，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斷定本集團按租賃持有投資物業，乃旨在藉時間獲取投資物業蘊藏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因此，計量本集團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負債，董事已釐定，藉出售悉數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按公允價值模型計量)之假設已遭駁倒。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確認源自土地增值稅之任何遞延稅項。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商譽減值

要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估計合適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估計減值有任何改變，會導致減值虧損撥備有所增減，並影響本集團往後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9,74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9,746,000元(經重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一年：無)，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商譽減值詳情於附註18披露。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權益的減值

本集團評估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受到額外減值虧損的影響。這一過程需要管理層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未來產生的現金流進行估計。如該評估過程顯示減值，有關資產的賬面金額將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金額將計入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可收回金額是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及使用價值後的較高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及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分別為零及人民幣135,729,000元，並就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累計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45,847,000元及零。有關聯營公司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1及附註28。

未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票據，未在活躍市場交易)分別按公允價值人民幣260,725,000元及人民幣284,431,000元列值。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詳情載於附註22及附註25。

存貨撥備

本集團乃按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計提存貨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則對存貨作出撥備。識別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的條件及可變現程度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年度的存貨及存貨撥備的賬面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00,71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88,205,000元)(附註23)。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附註19所載有關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83,46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2,866,000元(經重列))已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因未來盈利不可預測，概無遞延稅項資產就剩餘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78,02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3,279,000元)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視乎將來是否有足夠盈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產生的實際未來盈利多於或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重大調整，並將於發生該調整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預期信貸虧損範圍內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對符合預期信貸虧損的項目(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向第三方貸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作出撥備。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歷史、現有市場狀況以及附註4.19所載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向第三方貸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分別載於附註24、25、26、20及27。

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與預期不同，該差異將影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預期信貸虧損範圍內其他項目的賬面值及此類估計已變更期間的信貸損失。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會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支出，披露詳情見附註15。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剩餘價值及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這可能會因技術發展及來自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而有重大變化。倘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的技術資產撤銷或撤減。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測試

管理層於出現減值跡象時，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項目之可收回數額，當中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允計值減出售成本最高者。當估計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合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修改管理層所揀選以釐定減值水平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均可能嚴重影響用於減值測試之現值淨額。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乃基於同類資產以公平基準進行的具法律約束力的銷售交易中可獲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人民幣5,351,77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103,415,000元(經重列))。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物業公允價值評估

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明為位處類似地點及狀況並受限於相同租賃或其他合約之類似投資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價。於缺少該等資料之情況下，本集團在一系列合理公允價值估計之範圍內釐定有關數額。在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考慮多個來源的資料，包括：

- (i) 性質、狀況或地點不同(或有關租賃或其他合約不同)的物業的活躍市場內的當前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ii) 類似物業活躍程度較低的市場內的最近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價格有關交易的日期以來經濟狀況的任何變動；及
- (iii)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所作可靠估計預測之經貼現現金流量，此項預測得自任何現有租賃及其他合約之條款以及(在可行情況下)外來證據(如地點及狀況相同之類似物業現有市場租值)，並採用可反映有關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明朗因素當時市場評估之貼現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6,57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6,215,000元)。公允價值計量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本集團的收入指於年內就該等業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分類

本集團就以下主要產品線及地區市場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取得收入：

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某個時間點	9,133,329	404,900	9,538,229
地區市場			
— 中國	8,935,590	404,900	9,340,490
— 海外	197,739	—	197,739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某個時間點	7,684,546	297,685	7,982,231
地區市場			
— 中國	7,428,251	297,685	7,725,936
— 海外	256,295	—	256,295

7. 分部資料

(a) 報告分部

本集團乃根據由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確定其經營分部，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塗布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瓦楞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954,014	2,368,916	775,556	2,074,914	1,959,929	9,133,329	404,900	9,538,229
分部間收入							933,906	933,906
分部收入						9,133,329	1,338,806	10,472,135
分部利潤						1,114,095	120,021	1,234,11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白面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塗布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瓦楞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790,888	2,440,506	791,650	1,566,763	1,094,739	7,684,546	297,685	7,982,231
分部間收入							640,074	640,074
分部收入						7,684,546	937,759	8,622,305
分部利潤						1,505,247	9,484	1,514,731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	—	(31,099)	—	(31,0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a) 報告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紙品類別所賺取的毛利及電力及蒸汽分部賺取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本集團就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分部績效而作出決策時，並無將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或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若干行政開支、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若干融資成本、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分配予紙品分部，亦無將所得稅開支分配予紙品分部及電力及蒸汽分部。

分部利潤與綜合除所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潤		
分部利潤	1,234,116	1,514,731
分部間銷售的未變現(利潤)／虧損	(107,711)	14,245
	1,126,405	1,528,976
行政開支	(414,502)	(486,337)
其他收入	316,168	280,564
其他收益或虧損	2,465	(75,631)
分銷及銷售開支	(401,795)	(339,582)
融資成本	(143,820)	(129,587)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7,333)	(16,69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361	(5,76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54,983)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	(44,087)	(8,669)
綜合除所得稅前利潤	358,879	747,282

於內部分分析中，本集團並無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折舊至相關紙品分部，因為該資料並非屬必要。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相關分部資料，原因是主要經營決策者概無獲提供該等個別財務資料。

7. 分部資料(續)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該兩個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

(c) 地區資料

有關根據客戶的地理位置確定本集團收入的地理位置的資料載於附註6。

本集團絕大部分的營運和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的分析。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9,867	24,622
向第三方貸款	4,532	1,455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附註i)	22,957	21,442
利息收入總額	57,356	47,519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	3,159	3,387
酒店及餐飲服務收入	3,137	3,974
物流服務收入	8,316	11,911
政府補助(附註ii)	246,036	232,237
	318,004	299,028
其他收益或虧損：		
銷售廢料收益淨額	7,108	28,95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附註15(iii))	—	(31,09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	(245,84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241,169	—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2,321)	(34,798)
匯兌虧損淨額	(2,374)	(4,341)
其他(附註iii)	15,752	(24,861)
	3,487	(66,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賺取來自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00%(二零二一年：年利率6.00%)，無抵押及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償還。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獲當地政府授予及已收取無條件政府補助，金額約為人民幣206,77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4,148,000元)，金額乃參照已繳納的增值稅(「增值稅」)釐定。
- i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存貨於倉庫發生的火災事故中損壞。受損存貨的賬面金額人民幣28,778,000元已撤銷。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貼現票據融資	38,009	57,58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155,954	131,687
租賃負債	815	115
公司債券	—	4,292
	194,778	193,674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	(25,434)	(44,454)
	169,344	149,22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資金中產生，並以對在建工程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比率介乎4.35%至6.20%(二零二一年：4.06%至6.20%)計算。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付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執行董事：					
王東興(主席)	50	801	63	1,000	1,914
施衛新	50	221	—	—	271
張增國	50	37	16	500	603
王長海(總經理)	50	512	45	800	1,407
慈曉雷	50	413	45	500	1,008
非執行董事：					
吳蓉	50	—	—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	50	—	—	—	50
焦捷	86	—	—	—	86
單雪艷	86	—	—	—	86
	522	1,984	169	2,800	5,4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付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執行董事：					
王東興(主席)	50	22,665	63	3,800	26,578
施衛新	50	2,163	—	—	2,213
張增國	50	542	26	400	1,018
王長海(總經理)	50	4,936	33	2,800	7,819
慈曉雷	50	496	33	2,400	2,979
非執行董事：					
吳蓉	50	—	—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	50	—	—	—	50
焦捷	83	—	—	—	83
單雪艷	83	—	—	—	83
	516	30,802	155	9,400	40,873

附註：

- i.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付款乃以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
- ii.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本集團之前繳納的工資稅及股息稅。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二一年：四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餘下兩名人士(二零二一年：一名人士)於年內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789	3,4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5	34
	2,924	3,459

上述僱員的酬金乃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於此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董事」)或兩名(二零二一年：一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2,399	188,72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34	2,232
	133,033	190,952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附註19)	(8,699)	7,826
	124,334	198,778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所有中國子公司均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25%(二零二一年：25%)繳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本集團就稅項而言承受虧損，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按適用稅率之所得稅開支與會計利潤對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利潤	358,879	747,282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二零二一年：25%)	89,720	186,82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68,327	19,43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的稅項影響	11,022	2,16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項影響	13,746	—
免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66,212)	(23,57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34	2,232
未確認時間性差額之稅項影響	—	4,02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968)	(3,54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9,065	11,223
年度稅項開支	124,334	198,778

本年度遞延稅項開支的詳情載於附註19。

12.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項目：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資及薪金	376,819	452,0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65,452	54,073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442,271	506,095
核數師酬金	2,052	1,88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786,824	4,955,298
預付租賃款項之折舊(附註17)	8,055	5,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使用權資產	74,973	73,783
— 自有資產	307,665	268,205
有關短期租賃的租賃費用	1,448	1,712
匯兌虧損淨額	2,374	4,341
以下各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13,439	10,344
— 其他應收款項	13,894	6,347
研發成本	91,845	43,943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遭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二一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宣派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0.065港元 (二零二零年：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每股零)	56,745	—
二零二一年特別股息-0.095港元(二零二零年：零)	82,935	—
	139,680	—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9.5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放棄獲發特別股息的權利，共32,67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944,000元)(二零二一年：無)，被視為股東對公司的貢獻並於資本儲備調整。

14.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綜合利潤人民幣205,72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6,621,000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14,467,000股(二零二一年：877,66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簿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4,545	1,594,858	4,674,902	706,403	7,000,708
添置	—	27,625	74,531	744,590	846,746
轉撥	—	48,351	129,326	(177,677)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8)(經重列)	2,138	728	1,947	2,320	7,133
減值(附註iii)	—	—	(21,058)	(10,041)	(31,099)
出售及撇銷	—	(7,442)	(182,723)	(1,967)	(192,13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6,683	1,664,120	4,676,925	1,263,628	7,631,356
添置	12,666	7,289	31,798	601,717	653,470
轉撥	—	348,495	724,781	(1,073,276)	—
出售及撇銷	—	(10,265)	(50,659)	—	(60,9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49	2,009,639	5,382,845	792,069	8,223,902
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870	338,422	1,979,809	—	2,321,101
年度撥備(經重列)	1,246	56,749	283,993	—	341,988
出售及撇銷時對銷	—	(3,070)	(132,078)	—	(135,1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116	392,101	2,131,724	—	2,527,941
年度撥備	2,463	61,018	319,157	—	382,638
出售及撇銷時對銷	—	(5,273)	(33,174)	—	(38,44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9	447,846	2,417,707	—	2,872,13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70	1,561,793	2,965,138	792,069	5,351,77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22,567	1,272,019	2,545,201	1,263,628	5,103,4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i) 上述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除在建工程外，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計提折舊：

	可使用年期 (年)	剩餘價值
樓宇	20-30	4-10%
廠房、機械及設備	5-20	4-15%

使用權資產乃按直線基準於租賃開始日期起至相關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期結束(以較早者為準)折舊。

- (ii) 已質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載於附註43。

- (iii) 由於市場表現遜於預期(人民幣18,215,000元為閒置資產)，管理層已釐定於報告期末存在減值跡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若干機器及設備(賬面淨額為人民幣32,129,000元(減值評估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其中人民幣13,914,000元為紙品分部生產線。減值評估導致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31,099,000元，已於本集團損益「其他收益或虧損」中確認。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紙品分部項下產品線及閒置資產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分部約為零及人民幣1,030,000元。

估值以生產線的使用價值及以後續銷售為基礎計算的閒置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釐定。對於閒置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處於不活躍市場上以相同資產的報價為基礎的公允價值層次結構的第二層級；對於生產線的使用價值，當前估計採用的折現率為7.7%。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如下的使用權資產：

	賬面值		折舊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32,770	22,567	2,463
按成本列賬的樓宇	301	501	200
廠房、機器及設備	533,998	606,308	72,310
	567,069	629,376	74,973

	賬面值		折舊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賃土地	22,567	21,675	1,246
按成本列賬的樓宇	501	79	227
廠房、機器及設備	606,308	678,618	72,310
	629,376	700,372	73,78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租賃土地及樓宇中使用權資產的增加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666,000元及零(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38,000元(經重列)及人民幣649,000元)。有關該等租賃的詳情載於附註33。

16. 投資物業

竣工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1,976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減少淨額	(5,7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6,215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增加淨額	3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576
----------------------	---------------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位於中國山東濰坊的商用單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其中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作的估值。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為估值師學會成員。本集團財務總監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磋商(就財務報告而言)。估值乃根據源於現有租賃協議之租金收入淨額進行資本化計算(就物業復歸收入增加之可能性作出撥備)後達致，當中已參考相關市場上可取得之可資比較銷售證據(如適用)。估值及其所用之一切主要假設反映估值日期之市況。得出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人民幣361,000元已直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二零二一年：減少人民幣5,761,000元)。

過往年度所用估值技巧並無重大變動。於估計物業公允價值時，物業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16. 投資物業(續)

下表提供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之關係
山東濰坊物業之若干辦公室部分	第三層	比較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 市場單位銷售率； (2) 位置折讓；	市場單位銷售率，使用市場直接比較售價人民幣4,200元至4,900元／平方米(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00元至4,700元／平方米) 位置折讓，基於位置及其他個別調整因素2%(二零二一年：2%)	市場單位銷售率上升，則公允價值上升。 位置折讓上升，則公允價值下跌。
山東濰坊物業之若干零售部分	第三層	收入法(租期復歸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 租期收益率； (2) 資本化率或復歸收益率；及 (3) 個別單位的市場單位租金	經計及可資比較物業產生之收益率及反映所擔保及將收取租期收入的確定性的調整後，二零二二年的租期收益率為4.5%(二零二一年：4.5%) 經計及單位的每年市場租金收入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單位市值後，資本化率為5%(二零二一年：資本化率5%) 使用現有租賃協議單位價格並計及其他個別因素之市場單位租金介乎每平方米／日人民幣0.67元至每平方米／日人民幣0.79元(二零二一年：介乎每平方米／日人民幣0.65元至每平方米／日人民幣0.94元)	租期收益率上升，則公允價值下跌。 資本化率上升，則公允價值下跌。 市場單位租金上升，則公允價值上升。

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本集團用以賺取租金的自有物業權益均按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與10年至50年中期租約項下中國土地租賃有關的預付款項。由於其符合使用權資產的定義，因此預付租賃款項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範圍。其賬面淨值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之賬面淨值	620,999	468,946
添置	130,251	163,347
年內在建工程資本化	(9,563)	(5,766)
折舊(附註12)	(8,055)	(5,528)
年末之賬面淨值	733,632	620,999

已質押土地使用權的詳情載於附註43。

18.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於一月一日	49,746	25,606
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附註48)	—	24,1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46	49,746

誠如附註7所述，本集團以業務分部作為其報告分部資料的主要分部。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三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電力及蒸汽分部的一間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A」)及紙品分部的兩間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B及現金產生單位C」)。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產生單位A	18,692	18,692
現金產生單位B	24,140	24,140
現金產生單位C	6,914	6,9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46	49,746

18. 商譽(續)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A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貼現率為9.35%（二零二一年：7.34%）。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增長率2%（二零二一年：7%）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對增長預測的最佳估計，且不會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的預算）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A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

現金產生單位B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貼現率為12.5%（二零二一年：11.1%）。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增長率2%（二零二一年：2%）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對增長預測的最佳估計，且不會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的預算）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B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

現金產生單位C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貼現率為12.67%（二零二一年：11.16%）。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增長率1%（二零二一年：5%）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對增長預測的最佳估計，且不會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的預算）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C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公允 價值調整		存貨未變現 利潤	呆賬撥備	租賃／投資 物業公允 價值變動		遞延收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3,244	1,345	24,488	2,329	10,349	51,75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8)	—	3,148	—	—	—	—	3,148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11)	2,647	(72)	2,762	1,228	1,440	(42)	7,96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647	16,320	4,107	25,716	3,769	10,307	62,866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11)	(2,600)	(1,465)	(1,378)	6,231	(90)	19,898	20,59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14,855	2,729	31,947	3,679	30,205	83,462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撥備 超過相關折舊	預付土地租賃 公允價值調整	中國子公司 未分配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4,547)	(13)	(5,151)	(39,711)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11)	(15,802)	13	—	(15,78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0,349)	—	(5,151)	(55,500)
扣自損益(附註11)	(11,897)	—	—	(11,89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246)	—	(5,151)	(67,397)

1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未確認的可扣減未動用稅項虧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稅項虧損	178,217	173,867
減：可供抵銷未來利潤	(188)	(10,588)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	178,029	163,279

本集團並未就下文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相關子公司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以動用該稅項虧損。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失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	21,510
二零二三年	2,627	2,627
二零二四年	23,116	23,116
二零二五年	71,134	71,134
二零二六年	44,892	44,892
二零二七年	36,260	—
可扣減稅務虧損總額	178,029	163,2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附註46(b))	429,912	385,758
售後租回責任的保證金	23,625	13,830
向第三方貸款(附註)	—	59,455
	453,537	459,04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7,132)	(85,657)
	356,405	373,386

附註：該等貸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向第三方發放。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收回，固定利率分別為7.8%及8.0%。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到其中一方的部分付款，而剩餘結餘則重新分類至流動部分。

其他應收款項的結餘總額變動如下：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8,319	269,736	288,055
總額變動淨額	54,966	116,022	170,98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3,285	385,758	459,043
總額變動淨額	(49,660)	44,154	(5,50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625	429,912	453,537

按年度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第2階段)的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5,657	81,276
年內撥備	11,475	4,38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7,132	85,657

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42(c)。

2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非上市	300,830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54,983)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附註)	(245,847)
	—
投資成本表示為：	
現金	100,000
發行115,652,359股普通股(附註38(ii))	220,386
於收購日期溢利保證的公允價值(附註22)	(19,556)
	300,830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聯營公司的經營表現遜於預期以致管理層認定於報告期末存在減值跡象，故本集團對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虧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貼現率為29.4%。有關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背景資料載於附註22。

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主要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 (「Top Speed」)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加拿大	45		— 銷售液化天然氣及向互聯網數據中心提供電力、儲存及相關支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Top Speed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Top Speed的財務資料概要，其乃以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2,548
非流動資產	1,652
流動負債	(95,883)
非流動負債	(43,285)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953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22,324)

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與其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有關的任何或然負債或其他承擔。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賣方」）及賣方的擔保人（「賣方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收購Top Speed的45%股權（「收購股份」），Top Speed從事銷售液化天然氣及向互聯網數據中心提供電力、儲存及相關支持。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

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與賣方擔保人訂立溢利保證協議，據此，倘若Top Speed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保證期間」）的純利分別少於保證溢利的90%但高於其70%，則本公司應向賣方及賣方擔保人收取補償股份（「補償股份」）及補償現金（「補償現金」）。倘若有關保證期間的純利少於或等於相應保證期間保證溢利的70%，則賣方及賣方擔保人應於有關經審核賬目（「經審核賬目」）交付予Sunshine Paper Clean Energy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買方」，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日起30個營業日（「營業日」）內，購回收購股份及補償股份（如有），有關保證期間的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65,000,000元、人民幣280,900,000元及人民幣297,754,000元。倘有關保證期間的純利較相應保證期間的保證溢利超出110%，本集團應於有關經審核賬目交付予本集團之日起30個營業日內按名義代價轉讓或促使轉讓其於有關保證期間實益擁有Top Speed有關數目的股份（「紅股」）予賣方擔保人。倘於有關保證期間轉讓補償股份導致買方持有Top Spe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9%以上，在不違反以下限制的情況下，賣方及賣方擔保人應於有關保證期間的經審核賬目交付予買方之日起三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共同及個別向買方補償保證溢利的剩餘短缺。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Top Speed的純利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證溢利的70%，上述股份購回安排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並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報告期末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釐定，在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該模型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貼現率：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貼現率上升將使得公允價值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39,204	472,671
製成品	361,507	615,534
	900,711	1,088,205

24.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617,168	534,100
— 合營企業(附註46(b))	5,774	3,363
— 關聯方(附註46(b))	48,482	17,599
	671,424	555,06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0,759)	(27,320)
	630,665	527,742

本集團一般容許授予以往曾有交易往來的貿易客戶30日至45日(二零二一年：30日至45日)的信用期，否則銷售須以現金方式結算。本集團向關聯方作出的銷售乃按向獨立客戶提供的相同銷售信貸條款進行。

以下為扣除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按貨品付運日期(與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55,367	480,414
31至90日	59,362	29,320
91至365日	15,936	18,008
	630,665	527,742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並界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續)

以下是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320	16,976
年內撥備	19,557	10,344
年內撥回撥備	(6,118)	—
於年末	40,759	27,320

在確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最初授予信貸之日起至報告日期期間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董事認為，鑒於風險分散於大量客戶，本集團並無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重大集中風險。

信貸風險之詳情載於附註42(c)。

25. 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284,431	171,988

票據指本集團從客戶接獲由銀行發出的承兌票據，有關客戶就發票貨品或服務履行向本集團的付款責任。該等票據為已背書、無抵押及免息。

本集團採用業務模式管理其應收票據，其目標是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該等資產來實現。因此，應收票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可撥回)，並按公允價值列報。公允價值基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現值，按各自應收票據的利率背書及貼現的預期時間計算。公允價值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範圍內。

上述結餘包括應收票據人民幣105,37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0,725,000元)，其已向銀行貼現，並附帶追索權。由於該等應收票據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銀行，因此未有取消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另一方面，已就已收銀行現金確認貼現票據融資人民幣105,37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0,725,000元)(附註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票據 (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05,646	82,715
91至180日	76,848	27,257
181至365日	1,937	62,016
	284,431	171,988

已背書應收票據

不計入期末結餘，年內，本集團已轉讓應收票據人民幣772,35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69,246,000元)予其供應商，以向供應商背書票據結清其應付款項。本集團已悉數取消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等票據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利益予供應商。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清償該等票據，本集團就償付該等應收票據之責任承受之風險有限。本集團認為發行票據之銀行信貸質素良好，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償付之風險屬不重大。

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償付票據，則最大虧損風險(金額等同本集團就背書票據應付供應商之款項)為人民幣772,35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69,246,000元)。向本集團供應商背書的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由報告期末起計均少於一年。

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96,452	159,458
其他應收款項	301,210	83,299
	497,662	242,75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09)	(1,990)
	493,253	240,767

其他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51,936	47,849
按金	17,754	10,520
售後租回責任的保證金	5,130	15,489
向僱員提供墊款	5,642	2,166
向第三方貸款(附註)	209,754	—
其他	10,994	7,275
	301,210	83,299

附註：該等貸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向第三方發放。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收回，按介於7.5%至8.0%的固定利率計息。

以下是年內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撥備的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990	24
年內計提	2,419	1,966
於年末	4,409	1,990

27.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的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票據融通及短期銀行借款作擔保。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市場年利率介乎0.35%至1.5%之間(二零二一年：介乎0.35%至1.5%之間)。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票據融通及銀行借款後獲解除。

銀行結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場年利率0.35%(二零二一年：年利率0.35%)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並非於國際市場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須符合中國政府實施的匯兌限制。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非上市	241,800	241,800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99,999)	(55,360)
確認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未變現利潤	552	552
	142,353	186,992
減：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未變現利潤之影響	(6,624)	(7,176)
	135,729	179,816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投資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主要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持有之 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陽光王子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60	60	60	60	特種紙製造

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下文之財務資料概要指合營企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中顯示之金額。

陽光王子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52,846	413,256
非流動資產	544,929	563,662
流動負債	(591,065)	(540,577)
非流動負債	(70,374)	(125,608)
上述資產及負債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77	51,178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60,000)	(40,000)

- * 根據陽光王子的合營企業協議，陽光王子由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及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王子控股株式會社的全資子公司王子艾富特株式會社(「王子艾富特」)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由於陽光王子的監管董事會為指示陽光王子相關活動的董事會，且陽光王子有關活動的決策要求陽光王子的董事會達成一致同意，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陽光王子列賬合營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50,953	931,59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74,398)	(15,369)
上述年內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30,797	23,794
利息收入	(270)	(409)
利息開支	33,071	30,318

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財務資料與於陽光王子權益之賬面值對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陽光王子之資產淨值	236,336	310,733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141,801	186,440
減：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 未變現利潤影響	(6,072)	(6,624)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權益之賬面值	135,729	179,816

29.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的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107,950	1,031,161
— 合營企業	—	92
	1,107,950	1,031,253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貿易採購之未付款項及持續成本。貿易應付款項乃根據與客戶協定的條款結算。

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953,146	853,602
91至365日	116,337	143,489
超過一年	38,467	34,162
	1,107,950	1,031,253

30. 應付票據

結餘指就銀行向本集團供應商發行的票據應付予銀行的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34,540	147,535
91至180日	142,910	216,826
超過180日	10,000	120,000
	287,450	484,361

所有應付票據均屬交易性質，並自發行日期起計十二個月(二零二一年：十二個月)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29,993	87,622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項(附註46(b))	26,439	26,468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54,863	47,260
其他應付利息	13,078	20,358
應計薪金及福利	1,196	30,767
	225,569	212,475

32.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銷售紙產品的預收款項	68,071	121,962

倘本集團在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取客戶按金，此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責任。按金將於合約內履約責任獲履行時予以轉回並確認為收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客戶的預付款在協商後減少所致。

收取的所有按金預計將於一年內結算。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人民幣121,96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1,761,000元)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

33.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下應付款項				
— 一年內	5,127	2,891	3,214	1,354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990	2,927	3,229	1,458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6,555	10,000	11,318	5,077
— 五年後	30,156	31,801	23,944	24,465
	56,828	47,619	41,705	32,354
減：未來融資支出	(15,123)	(15,265)	—	—
租賃承擔現值	41,705	32,354	41,705	32,354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3,214)	(1,354)
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38,491	31,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人民幣41,70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2,354,000元)實際上由與之有關的相關資產擔保，原因為租賃資產之權利可能會於本集團無力還款時撥歸出租人所有。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6,53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88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租賃負債(續)

租賃活動的詳情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辦公室、若干住宅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訂立租賃。

使用權資產類別	載入財務報表項目 使用權資產	租賃數量	餘下租賃期間範圍	詳情
住宅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的樓宇	1 (二零二一年：1)	1年 (二零二一年：2年)	• 無權於合約結束後重續租賃
租賃土地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的租賃土地	5 (二零二一年：4)	15至18年 (二零二一年： 16至19年)	• 無權於合約結束後重續租賃
土地使用權	預付租賃付款	48 (二零二一年：42)	16至49.3年 (二零二一年： 17至49.9年)	• 無權於合約結束後重續租賃

34.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就購買國產設備而獲得的增值稅退稅及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及若干設備而獲得的政府補助。

	就收購 若干設備之 增值稅退稅 人民幣千元	有關 土地使用權 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有關 若干設備的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988	31,386	9,631	49,005
添置	—	94,920	3,000	97,920
撥作收入	(1,512)	(744)	(1,305)	(3,5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476	125,562	11,326	143,364
添置	—	79,755	—	79,755
撥作收入	(1,512)	(2,940)	(3,797)	(8,24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64	202,377	7,529	214,870

34. 遞延收益(續)

就財務申報目的所作出的遞延收益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8,983	6,045
非即期部分	205,887	137,319
	214,870	143,364

35. 貼現票據融資

結餘指透過貼現本集團具追溯權的應收票據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於報告日期結餘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a)	105,376	30,725
來自本公司子公司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b)	1,634,577	1,343,600
總計	1,739,953	1,374,325

附註

- a.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具追溯權的應收第三方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應收票據的賬面值(於前述附註25呈列)。
- b.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本集團旗下一間公司應收另一間公司的具追溯權集團內應收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然而，相應的集團內應收票據在綜合入賬之時與本集團旗下的發票公司應付的原始票據對銷。對銷乃基於董事就該等集團間應收票據及餘下的本集團內應付票據相關的風險及回報而作出之判斷。取得原始集團內票據時，已向發票銀行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211,3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00,3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銀行借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558,751	898,066
無抵押銀行借款	2,419,749	1,852,058
	2,978,500	2,750,124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借款：		
— 一年內	2,047,827	2,213,223
— 第二年	691,770	320,965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8,903	215,936
	2,978,500	2,750,124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及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2,047,827)	(2,213,223)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930,673	536,901
借款總額		
— 定息	2,751,950	2,141,358
— 浮息	226,550	608,766
	2,978,500	2,750,124
按幣種劃分的借款分析：		
— 以人民幣計值	2,892,230	2,750,124
— 以歐元計值	86,270	—
	2,978,500	2,750,1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定息借款按介乎2.00%至6.30%之間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一年：年利率介乎2.70%至7.80%之間)。

浮息人民幣借款利息乃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借款利率收取。

就全部上述銀行借款而言，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52%(二零二一年：年利率為4.72%)。

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之資產抵押詳情載於附註4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其他借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向以下各方借款		
— 售後租回責任(附註i)	350,134	238,566
— 董事配偶(附註46(b))	—	10,000
	350,134	248,566
非流動：		
來自以下各方的借款		
— 售後租回責任(附註i)	403,003	250,072
— 合夥企業(附註ii)	50,315	50,315
	453,318	300,387
其他借款總額	803,452	548,953
償還其他借款如下：		
— 一年內	350,134	248,566
— 第二年	267,265	170,704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6,053	129,683
	803,452	548,95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金額為人民幣552,25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11,000,000元)的機器及設備(「已抵押資產」)與租賃公司訂立若干份為期兩至三年(二零二一年：兩至三年)的售後租回協議。到期後，本集團將有權購買已抵押資產。

所有該等合約之相關名義年利率於各份合約日期介乎4.34%至7.26%(二零二一年：4.69%至7.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售後租回責任人民幣753,13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8,638,000元)乃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04,12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06,308,000元)的若干機器作抵押(附註15)。

- (ii)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的有限責任合夥協議及股權投資協議，本集團將向濰坊市世紀陽光新舊動能轉換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企業」)合共注入人民幣395,000,000元，同時合夥企業將向本集團注入人民幣500,000,000元，以換取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夥企業已向本集團注入約人民幣251,5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1,500,000元)，其中人民幣50,31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0,315,000元)該款項作為其他借款入賬。本集團已進一步向合夥企業作出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96,31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6,315,000元)，詳情載於附註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 內呈列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19,362,000	81,936	73,779
配售股份(附註i)	85,802,000	8,580	7,165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05,164,000	90,516	80,944
配發(附註ii)	115,652,359	11,565	9,463
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iii)	(1,686,000)	(169)	(15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9,130,359	101,912	90,256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5港元配售85,802,000股配售股份。扣除發行開支後的股份溢價約117,35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8,005,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於扣除交易成本2,76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04,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125,93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5,170,000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配售新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Top Speed」)的45%股權，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公司已透過按發行價2.329港元配發本公司115,652,359股價值約人民幣220,386,000元(相當於約269,354,000港元)的普通股及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方式結清代價。
- (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總代價16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1,000元)購回其1,686,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全部該等股份當時均已註銷。該等已註銷股份的面值已計入資本贖回儲備，而購回股份所付的溢價乃自保留盈利中撥付。

39. 儲備

合併儲備

本公司合併儲備指本集團收購子公司的代價與本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理順本集團架構進行的集團重組所發行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因本公司擁有人豁免債項、向本公司擁有人收購子公司的折讓、向本公司擁有人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的借方儲備及向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的儲備而獲得的本公司擁有人出資。

除向擁有人收購子公司及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子公司(「中國公司」)額外權益時所產生的資本儲備外，資本儲備或會用作轉換為資本。

資產重估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重估儲備結餘中，人民幣4,196,000元乃有關本集團收購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盛世熱電」)而就持有的權益所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餘額人民幣2,819,000元則為二零一二年於轉撥投資物業時重估租賃物業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可撥回)

公允價值儲備(可撥回)包括於報告期間末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相關遞延稅項開支)計提的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

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相關中國公司法及法規，中國公司須於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中，把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公積金結餘達到中國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停止分配予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的分配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兩種盈餘公積金均可用於填補虧損或轉換為資本。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批准後，中國公司可按彼等當時存在的持股量比例，把公積金轉換為資本。然而，當把中國公司法定公積金轉換為資本時，該公積金未獲轉換的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貼現票據融資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 非控股股東 款項 (附註46(b))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附註46(b)) 人民幣千元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46(b))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516,212	280,376	99,803	20,975	1,245,217	24,500	1,621	4,283
現金流量：								
— 所得款項	2,867,252	461,315	—	—	1,374,325	—	—	—
— 還款	(2,633,340)	—	(100,000)	—	(1,245,217)	490	(143)	(4,283)
— 還款的資金部分	—	(192,738)	—	(1,059)	—	—	—	—
— 還款的利息部分	—	(18,087)	—	(1,118)	—	—	—	—
非現金：								
— 攤銷	—	—	197	—	—	—	—	—
— 訂立新租賃	—	—	—	12,438	—	—	—	—
— 利息開支	—	18,087	—	115	—	—	—	—
— 資本化	—	—	—	1,003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750,124	548,953	—	32,354	1,374,325	24,990	1,478	—
現金流量：								
— 所得款項	3,337,063	552,250	—	—	1,739,953	—	—	—
— 還款	(3,108,687)	(297,751)	—	—	(1,374,325)	—	(29)	—
— 還款的資金部分	—	—	—	(3,315)	—	—	—	—
— 還款的利息部分	—	(20,257)	—	(1,776)	—	—	—	—
非現金：								
— 攤銷	—	—	—	—	—	—	—	—
— 訂立新租賃	—	—	—	12,666	—	—	—	—
— 利息開支	—	20,257	—	815	—	—	—	—
— 資本化	—	—	—	961	—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8,500	803,452	—	41,705	1,739,953	24,990	1,449	—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i)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合營企業往來賬戶結算自合營企業收取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2,95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442,000元)。

(ii) 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有關使用租賃土地的新租賃協議，為期六年半。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2,66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87,000元(經重列))。

(iii)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Top Speed」)的45%股權，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公司已透過按發行價2.329港元配發本公司115,652,359股價值約人民幣220,386,000元(相當於約269,354,000港元)的普通股及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方式結清代價。

41.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仍然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33、35、36及37分別所披露的租賃負債、貼現票據融資、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項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各類資金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4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3,672,635	3,059,69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可撥回)	284,431	171,9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60,725	—
	4,217,791	3,231,68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7,228,847	6,488,607
租賃負債	41,705	32,354
	7,270,552	6,520,961

42. 金融工具 (續)

(b)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令其承受外匯匯率及利率變動的財務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概無變動。

(i)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中國子公司具有若干以美元、港元及歐元計值的外幣銷售、購買及銀行結餘，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管理層監察外匯匯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他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64,558	44,738
貿易應收款項	22,089	41,9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20	2,124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9
歐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98	1,657
負債		
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044	29,426
其他應付款項	1,888	3,048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8	—
歐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990	162
銀行借款	86,270	—

42. 金融工具(續)

(b) 市場風險(續)

(i) 外幣風險管理(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就人民幣兌有關外幣上升及下降5%的敏感度。5%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上文所披露的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以外匯匯率5%的變動進行換算調整。當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下表的正數表示年度除稅後利潤增加。當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匯率貶值5%，則將會對本年度的利潤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美元影響		歐元影響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a)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a)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
年度除稅後利潤增加/(減少)	2,739	2,112	(4,251)	56

(a) 此主要因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存在的風險所致。

(b) 此主要因以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現金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於報告期末存在的風險所致。

42. 金融工具 (續)

(b)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按年磋商的租賃負債、貼現票據融資、定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來自合營企業的應收款項及向第三方貸款(詳情見附註33、35、36、37、20及26)相關。管理層監管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借款(詳情見附註36)、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見附註27)相關。

本集團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承受的利率風險詳情載列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已根據於報告期末就非衍生工具所承受的利率風險而釐定。就浮息銀行借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言，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清償金融工具的金額於全年尚未清償而編製。所用的25個基點(二零二一年：25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指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於報告期末，倘利率增加(減少)25個基點(二零二一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14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839,000元)。

42. 金融工具(續)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因其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所致。於報告期末，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i) 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督程序，確保能採取跟進行動以討回逾期債務。

此外，誠如附註4.19所載，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撥備矩陣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對歷史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尚未償還款項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在各報告日期，更新歷史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就應用前瞻性資料而言，本集團已計及與COVID-19造成的整體經濟環境變動有關的可能影響。於並無收回的合理預期時，貿易應收款項會被撇銷(即取消確認)。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採用撥備矩陣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動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根據下列表格統一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逾期31日內	0.1%	0.3%
逾期31日至365日	0.3%	1.6%
逾期365日以上	100%	100%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信貸風險，風險均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42. 金融工具 (續)

(c) 信貸風險 (續)

(ii)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盡量減低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核。管理層將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以及當前外部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是否可回收定期作出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我們已制定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能採取跟進行動以討回逾期債務。倘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被視為較高，則在向債務人提供債務之前需要提供抵押品。

於考慮附註4.19所載因素後並經參考貼現率4.75% (二零二一年：4.75%) 及違約率60.95% (二零二一年：61.6%) (該等比率乃經參考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釐定)，管理層認為，來自合營企業的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基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就來自合營企業的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97,132,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5,657,000元)。就剩餘其他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原因為違約風險較低，因此，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票據、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信貸風險被視為不重大，原因為該等款項存放於信貸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

42. 金融工具(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管理層負責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其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符合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的管理要求。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流動現金以及銀行及貸款融通，同時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不時配合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237,37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30,782,000元)。經計及短期資金需求後，管理層已對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現金需求進行了詳細審慎的檢討。管理層認為動用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本集團融資的重要來源。儘管大部分現有銀行融資將於二零二三年屆滿，根據彼等於過往年度的經驗，管理層相信彼等可成功重續該等融資。

此外，管理層認為若干銀行已同意將若干銀行借款之到期日延長一年，有關銀行借款為數人民幣692,827,000元，原定到期日為二零二三年(見附註50(a))。

經計及現有可取得借款融資(包括可按年重續之短期銀行貸款(惟須獲銀行批准)以及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支付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 (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按協定還款期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被要求還款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

	加權平均利率 %					未貼現現金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款(*)	4.27	1,932,818	670,432	281,518	—	2,884,768	2,751,950
浮息銀行借款(*)	4.42	166,583	72,276	—	—	238,859	226,550
其他借款	7.56	386,103	283,944	190,344	—	860,391	803,452
應付票據		287,450	—	—	—	287,450	287,450
貿易應付款項		1,107,950	—	—	—	1,107,950	1,107,950
其他應付款項		169,510	—	—	—	169,510	169,510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42,032	—	—	—	142,032	142,032
貼現票據融資		1,739,953	—	—	—	1,739,953	1,739,953
租賃負債	4.80	5,127	4,990	16,555	30,156	56,828	41,705
		5,937,526	1,031,642	488,417	30,156	7,487,741	7,270,55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款(*)	4.57	1,971,325	134,396	99,141	—	2,204,862	2,141,358
浮息銀行借款(*)	5.22	282,980	213,082	156,337	—	652,399	608,766
其他借款	6.05	272,908	181,831	131,937	—	586,676	548,953
應付票據		484,361	—	—	—	484,361	484,361
貿易應付款項		1,031,253	—	—	—	1,031,253	1,031,253
其他應付款項		134,448	—	—	—	134,448	134,448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65,143	—	—	—	165,143	165,143
貼現票據融資		1,374,325	—	—	—	1,374,325	1,374,325
租賃負債	4.80	2,891	2,927	10,000	31,801	47,619	32,354
		5,719,634	532,236	397,415	31,801	6,681,086	6,520,961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將本集團銀行借款之到期日延長一年(原定於二零二三年償還)(二零二一年：一年(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償還))，有關銀行借款為數人民幣692,82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8,620,000元)(見附註50(a))。

附註：有關浮息銀行借款下的合約付款乃按照於報告期末未清償的市場利率計算。

42. 金融工具 (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該等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利率工具金額於浮息利率變更與報告期末所釐定的利率估計有所不同時可予更改。

計入上述金額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5,37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0,725,000元)的貼現票據融資將於到期後與相應應收票據互相抵銷。

(e) 公允價值計量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已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可撥回)計算的應 收票據	284,431	171,988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貼現率進行估算，貼現率是指商業銀行/ 政府發行的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 當前可用利率。貼現率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 融資產	260,725	—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貼現率進行估算，貼現率是指商業銀行/ 政府發行的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 當前可用利率。貼現率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

43.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質押若干資產以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其他借款、貼現票據融資及應付票據)作抵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質押資產賬面值總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11,995	691,127
廠房、機械及設備	1,222,704	302,115
預付租賃付款	413,229	284,2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85,112	1,293,544
	3,833,040	2,571,008

除了上文所披露為銀行融資作擔保的已抵押資產外，若干資產亦已就售後租回責任予以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購置以下各項已訂約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73	82,171
— 於一間合夥企業的投資成本	196,315	196,315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250,000
	199,988	528,486

45.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6	162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3,15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387,000元)。所持有的所有物業均已有承租人，介乎未來一至四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承租人簽訂合約：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21	1,36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44	1,066
	4,665	2,426

46. 關聯方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銷售電力及蒸汽(附註)	192,784	134,785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利息收益(附註8(i))	22,957	21,442
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貨品及服務	18,071	54,105

附註：

交易符合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定義，詳情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各項的貿易應收款項		
— 一間合營企業(附註24)	5,113	3,089
— 一間子公司非控股股東(附註24)	48,405	17,315
	53,518	20,40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	332,780	300,101
應付董事配偶的其他借款(附註i)	—	10,000
應付以下各項的其他應付款項		
— 一間子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附註i)	24,990	24,990
— 一名控股股東(附註i)	1,449	1,478
	26,439	26,468

附註：

(i)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ii) 此結餘將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後結清，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8(i)。

46. 關聯方交易 (續)

(c)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093	46,5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5	259
	8,398	46,782

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本公司中國子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須按照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支福利。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供款的數額乃按僱員於年內基本薪金的21%至32% (二零二一年：23%至32%) 計算。

概無僱員參與中國境外子公司的退休福利計劃。

48.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中國遠博紙業有限公司(「中國遠博」)與Lin Yi Qin(「賣方」)(作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收購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中國遠博轉讓其於仁和公司(「仁和」)的98%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1,400,000元。

仁和為從事有色金屬回收的運營商。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於仁和的股權有利於本集團確保原材料的穩定性。

直至本集團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尚未完成該收購事項的購買價分配。收購仁和的初始會計處理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臨時確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已完成。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重列，猶如初始會計處理已於收購日期完成，並最終確定收購的購買價分配。

48. 業務合併(續)

最終確定的仁和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使用權資產	2,138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95
存貨	2,8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7
遞延稅項資產	3,1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777)
租賃負債	(11,789)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負債淨額	(2,796)
非控股權益	56
所收購可識別負債淨額的公允價值	(2,740)
現金代價	21,400
收購產生的商譽	24,140
收購一間子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1,4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7)
	18,693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仁和的非控股權益(2%)乃參考分佔實體可識別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比例計量，金額為人民幣5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業務合併(續)

相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臨時購買價分配，以下項目已重列：

	原列報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73	7,269	(15,604)
遞延稅項資產	—	3,122	3,122
商譽	11,800	24,140	12,340
非控股權益	(196)	(54)	250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度溢利包括年內仁和帶來的額外業務產生的人民幣1,891,000元。年度收益包括與仁和有關的人民幣5,609,000元。倘收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將增加人民幣16,664,000元，而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減少人民幣2,113,000元。本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不一定代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後本集團實際應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指標，亦不擬作未來業績預測。

49. 子公司詳情

(a)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於報告期末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應佔 股權及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持有						
中國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私人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中國遠博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私人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香港豪邁貿易有限公司	私人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100.00%	100.00%	買賣
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287,008,080美元	99.90%	99.90%	製造紙品
昌樂新邁紙業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10,000,000元	100.00%	100.00%	製造紙品
山東陽光概念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00%	100.00%	製造紙品
濰坊申易物流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3,320,000元	100.00%	100.00%	提供運輸服務
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39,250,000元	80.00%	80.00%	生產及供應電力及蒸汽
濰坊大環再生資源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00%	100.00%	買賣廢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 (續)

(a)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 (續)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應佔 股權及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上海王的實業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73,000,000元	97.77%	97.38%	包裝設計
上海王的網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100.00%	買賣紙品
遼寧陽光天澤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5,000,000元	82.05%	82.05%	製造紙品
通化鑫隆醫藥包裝彩印有限公司 (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5,000,000元	60.00%	60.00%	藥品包裝設計
天津市鑫源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3,470,000元	51.00%	51.00%	製造紙品
山東華邁紙業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0元	100.00%	100.00%	製造紙品
深圳王的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100.00%	提供商業保理
昌樂縣鬱金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酒店營運
山東科邁生物制漿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9,000,000元	100.00%	100.00%	製造紙品
山東概念印刷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30,000,000元	100.00%	100.00%	製造紙品

49. 子公司詳情(續)

(a)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實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應佔 股權及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濱州光之美造紙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	100.00%	0%	製造紙品
漯河環創再生資源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100.00%	0%	買賣再生資源
山東錦鴻佳潤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00%	0%	買賣紙品
昌樂晟邁機械維修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400,000元	100.00%	0%	機械維護
王的數字科技(山東)有限公司(附註i)	私人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00%	0%	數據處理及存儲 支持服務
仁和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私人有限公司	泰國	60,000,000.00泰銖	98.00%	98.00%	製造紙品

附註：

(i)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並無登記，僅供參考之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 (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

下表展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營業 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擁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百分比		非控股權益獲分配之利潤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 (「盛世熱電」)	中國	20	20	18,524	808	243,260	224,736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個別非重要 子公司						90,743	79,987
						334,003	304,723

盛世熱電為於中國成立且位於中國之私人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盛世熱電80%之擁有權權益，因而賦予本集團相同百分比之盛世熱電投票權。

49. 子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續)

盛世熱電之財務資料載於下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07,119	1,407,597
非流動資產	714,253	761,203
流動負債	(723,718)	(826,023)
非流動負債	(181,357)	(219,0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73,037	898,943
非控股權益	243,260	224,736
收入	1,338,807	937,759
開支	(1,246,189)	(933,722)
年度利潤	92,618	4,0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74,094	3,229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18,524	808
年度利潤	92,618	4,0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74,099	3,229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8,525	80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2,624	4,0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14,914	10,863
投資活動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16,933	(214,407)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39,556)	147,676
現金流出淨額	(7,709)	(55,868)

50. 報告期後事項

(a) 銀行借款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於本集團銀行借款(為數約人民幣692,827,000(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8,620,000元))在二零二三年到期時，將有關借款之到期日延長一年。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子公司的投資	725,195	462,824
應收子公司款項	916,702	814,200
	1,641,897	1,277,02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55	68,600
	3,057	68,600
流動負債		
應付子公司款項	38,403	19,289
應付一名控股股東款項	1,475	1,968
應付股息	7	—
	39,885	21,257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36,828)	47,3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05,069	1,324,3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0,256	80,944
儲備(附註)	1,514,813	1,243,423
總權益	1,605,069	1,324,3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附註：權益變動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3,779	722,957	283,277	113,535	1,193,548
配售股份(附註i)	7,165	98,005	—	—	105,170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5,649	25,64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0,944	820,962	283,277	139,184	1,324,367
配發(附註ii)	9,463	210,923	—	—	220,386
股份購回及註銷	(151)	—	151	(3,074)	(3,074)
已付股息	—	—	27,944	(139,680)	(111,736)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75,126	175,1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256	1,031,885	311,372	171,556	1,605,069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5港元配售85,802,000股配售股份。扣除發行開支後的股份溢價約117,35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8,005,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所得款項淨額約125,93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5,170,000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配售新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Top Speed」)的45%股權，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公司已透過按發行價2.329港元配發本公司115,652,359股價值約人民幣220,386,000元(相當於約269,354,000港元)的普通股及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方式結清代價。

財務概要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9,538,229	7,982,231	6,673,435	6,311,200	6,585,656
除所得稅前利潤	358,879	747,282	733,683	487,745	477,940
稅項	(124,334)	(198,778)	(219,694)	(128,111)	(131,450)
非控股權益	(28,816)	8,117	(16,279)	(9,636)	(13,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05,729	556,621	497,710	349,998	332,951
資產					
非流動資產	7,359,073	6,876,318	5,995,476	5,590,247	5,006,467
流動資產	4,745,351	4,151,818	3,384,982	3,830,098	4,161,115
總資產	12,104,424	11,028,136	9,380,458	9,420,345	9,167,58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695,766	1,061,107	763,296	295,319	499,500
流動負債	5,982,728	5,882,600	5,185,478	6,207,332	6,081,158
總負債	7,678,494	6,943,707	5,948,774	6,502,651	6,580,658
股本及儲備					
股本總額	4,425,930	4,084,429	3,431,684	2,917,694	2,586,924
非控股權益	(334,003)	(304,724)	(312,914)	(296,634)	(287,0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91,927	3,779,705	3,118,770	2,621,060	2,299,894